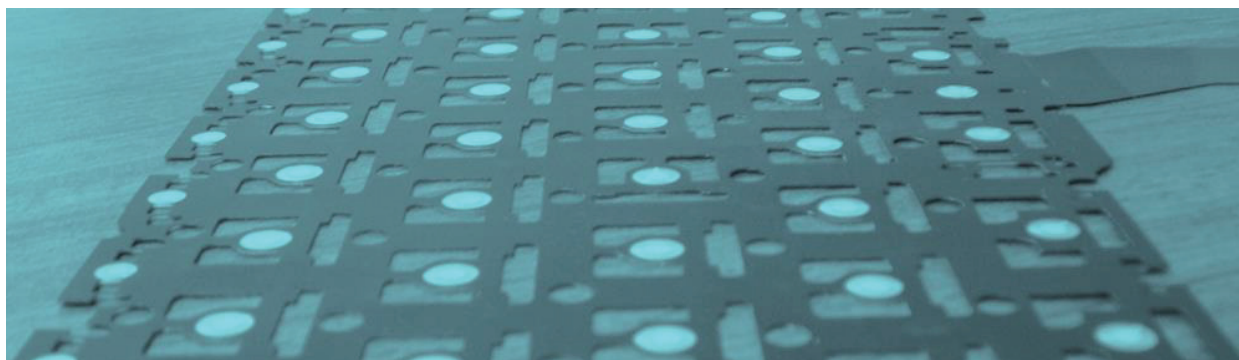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KOJA (CAYMAN) CO., LTD.

# 一〇六年度 年報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二日

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www.koja.com.tw/>

一、發言人與代理發言人：

發言人：林志峰

職稱：董事長兼總經理

聯絡電話：(02) 2243-6177

電子郵件信箱：assist.tw@koja.com.tw

代理發言人：何和和

職稱：業務部副總經理

聯絡電話：(02) 2243-6177

電子郵件信箱：assist.tw@koja.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Grand Pavilion Commercial Centre, Oleander Way, 802 West Bay Road, P.O. Box 32052, Grand Cayman KY1-1208,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

電話：(02) 2243-6177

台灣分公司：英屬蓋曼群島商科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地址：新北市中和區連城路 168 號 8 樓

電話：(02) 2243-6177

工廠：蘇州科德軟體電路板有限公司

地址：江蘇省蘇州市吳江區松陵鎮九龍路 355 號

電話：(86) 512-63455990

工廠：蘇州嘉吉電子有限公司

地址：江蘇省蘇州市吳江區松陵鎮瓜涇路 228 號

電話：(86) 512-63430998

工廠：蘇州嘉財電子有限公司

地址：江蘇省蘇州市吳江區汾湖經濟開發區汾湖大道 1005 號

電話：(86) 512-63262988

工廠：重慶嘉駿電子有限公司

地址：重慶市銅梁區銅梁工業園區金龍大道 20 號

電話：(86) 023-45876789

工廠：蘇州嘉皇電子有限公司

地址：江蘇省蘇州市吳江區松陵鎮柳胥路 409 號

電話：(86) 512-63455990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網址：<http://www.gfortune.com.tw/>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 6 號 6 樓 電話：(886) 2-2383-6888

樓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廖婉怡會計師、劉永富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電話：(886)2-2545-99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koja.com.tw>

七、董事會名單

107年4月23日

職稱	姓名	國籍	主要學(經)歷
董事長	林志峰	台灣	Uni. of Westminster/行銷碩士、德商西門子/採購協理、誠創科技/總經理
董事	陳武魁	台灣	中山醫學大學
董事	李冠英	台灣	東海大學/化工系、金佰利公司上海總經理
董事	李福鈿	台灣	國際商專、信萬公司董事長
董事	何和和	台灣	日本立正大學經營學系、增你強(股)公司/協理
董事	林子凱	台灣	Columbia University 電機碩士、科嘉(開曼)(股)公司工程研發部經理
獨立董事	詹文雄	台灣	臺灣大學國際企業管理碩士、華彥資產管理(股)公司/執行董事
獨立董事	陳書瀚	台灣	台灣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國泰創業投資(股)公司/副總經理
獨立董事	葉慶元	台灣	美國亞利桑那州立大學電子工程系、美商蘋果公司亞洲採購營運處資深經理

八、國內指定代理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本公司國內訴訟及非訟代理人

姓名：林志峰

職稱：董事長兼總經理

聯絡電話：(02) 2243-6177

電子郵件信箱：assist.tw@koja.com.tw

## 年 報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5
貳、公司簡介.....	7
一、設立日期.....	7
二、公司沿革.....	7
三、集團簡介.....	7
四、集團架構.....	8
五、風險事項.....	8
參、公司治理報告.....	8
一、組織系統.....	8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9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2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5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37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38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資訊.....	39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9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0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1
肆、募資情形.....	41
一、資本及股份.....	41
二、公司債.....	46
三、特別股.....	48
四、海外存託憑證.....	48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	48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8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8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8
伍、營運概況.....	50
一、業務內容.....	50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4
三、從業員工概況.....	58
四、環保支出資訊.....	59
五、勞資關係.....	59

六、重要契約.....	60
陸、財務概況.....	61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61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3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65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	65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65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65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65
一、財務狀況.....	65
二、財務績效.....	66
三、現金流量.....	67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67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67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68
七、其他重要事項.....	71
捌、特別記載事項.....	71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71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73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73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73
五、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73
六、與我國股東權益保障規定重大差異.....	73

## 壹、致股東報告書

本公司主要產品 Membrane Touch Switch (MTS) 為筆記型電腦關鍵零組件，營運成果與筆記型電腦產業息息相關。筆記型電腦產業在 2017 年度受惠於美國市場經濟回溫，筆電龍頭廠商衝刺業績激勵，整體出貨量優於預期。此外，在前六大筆電品牌商積極開展政府標案，教育市場使用的功能型筆電也有亮麗的表現。根據市場研究機構發布 2017 年度筆記型電腦出貨量調查報告顯示，出貨量從 2016 年度的 157.9 百萬台，增加為 2017 年度的 164.7 百萬台，漲幅約 4.3%。此波產業景氣回升使得本公司 MTS 出貨量成長 7.3%。本公司除了積極與客戶配合開發新製程及樣品以因應下一世代的產品需求外，本公司也審慎選擇接單機種，但在人民幣與新台幣升值效應的壓力下，2017 年度營業收入微幅下滑 2%。

展望 5G 時代的來臨，無論是微軟或者是英特爾都期望能夠透過創新與 5G 的高速傳輸來拯救電腦產業。在 2018 年度 MWC 展中，英特爾公司宣佈與微軟、戴爾、聯想合作將採用英特爾 5G 晶片於未來的筆記型電腦中。期待在國際大廠拉抬力道下，讓筆記型電腦產業獲得額外的成長契機。

本公司 2017 年度設立 Luumii Co., Ltd. 公司，由本公司與美商公司分別持有 65% 及 35% 股份，主要開發、製造及銷售鍵盤背光零件及平板電腦與筆記型電腦商標標誌背光零件。至 2017 年底為止，本公司已投入美金 300 萬元資金用於購置設備、材料與雇用研發人員，已成功開發線路背光產品，目前應用於家庭衛生設備及筆電商標。

江蘇省政府於 2017 年中調漲基本工資至人民幣 1940 元，中國沿海 2017 年度仍嚴重缺工，再加上中國十二五計畫開發大西部，更惡化沿海的缺工現象。本公司為解決用工缺口及中國特色社會主義下勞動工資增長的新常態，本公司擬定營運方針因應：1. 產線自動化—本公司於 2015 年 6 月發行轉換公司債新台幣 1.5 億元，用於購置機器設備及廠房裝修，擴充 MTS 之生產線所需，及汰舊換新機器設備以提升生產效能。此項資金已於 2017 第三季度全數支用完畢，目前已完成印刷工序與點 LED 燈工序的自動化，明顯節約產線人力。2. 降低營運成本—本公司大陸子公司重慶嘉峰電子有限公司於 2017 年 5 月份決議辦理清算以降低營運本及有效提升整體營運效益，嗣後於同年 8 月決議以 106 年 6 月 30 日折扣後的淨值出售，最終以人民幣 418 萬元出售，處分利益約人民幣 64 萬元，出售款項已全數收訖。3. 審慎接單—在人力不足的情況下，本公司採行審慎選擇接單機種的策略以符合客戶交期及產生獲利。

期望透過執行上述方針以實踐本公司「優良的品質、有競爭力的價格、準確的交期、最佳的服務與創新的技術」的經營理念，創造出更高的股東價值。

## 營運實績

本公司 2017 年度營業收入計新台幣 1,619,841 仟元，全年毛利率約為 20%。全球筆電市場規模雖然成長 4.3%，而本公司出貨量也同步增加 7.3%，但是 2017 年度人民幣升值 6%及新台幣升值 8.14%，使得營業收入金額微幅下滑及匯損 71,128 仟元。各工廠全面採行節約成本措施，使營業費用減少約 17,393 仟元。綜合上述，本公司 2017 年每股稅後盈餘約為新台幣 0.6 元。

項目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元)	佔營業收入百分比
營業收入	1,619,841	100.00%
營業毛利	322,767	20.00%
營業利益	104,896	6.4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5,593	2.82%
稅後純益	21,838	1.35%
每股盈餘(元/股)	0.6	—

## 展望未來

本公司累積四十年的絲網印刷深厚技術，除了積極配合客戶開發更薄及防水的導電薄膜產品，在導入自動化製程設備的工作，本公司致力於各廠生產設備自動化，提昇印刷精密度與效率，減少關鍵生產工序的人力。預期透過上述發展策略將持續深化本公司的核心競爭力，以掌握筆記型電腦產業的回春契機。此外，本公司積極開展鍵盤與商標背光零件以及客戶，預期可在電競及高階消費性筆電背光市場取得可觀成績。

最後再次感謝各位股東長期的支持與鼓勵，公司全體同仁將本著誠、樸、精、勤的精神與積極負責的工作態度，持續為股東的權益奮鬥打拼，一同共創美好的未來。

董事長兼總經理 林志峰 敬上



## 貳、公司簡介

一、 設立日期：民國九十八年八月十七日。

二、 公司沿革：

日期	重要記事
西元 1975 年 04 月	嘉益實業社創立，生產壓克力銘板。
西元 1978 年 05 月	自日本引進 PC、PVC 銘板以代替壓克力銘板，供應給國內電子工廠使用。
西元 1982 年 02 月	由美國杜邦公司技術指導，首創國內第一家生產薄膜觸控開關產品，供應國內電子工廠使用。
西元 1995 年 11 月	為因應日漸國際化趨勢，蘇州科德軟體電路板有限公司成立，以利就近服務客戶。
西元 2002 年 03 月	擴大華東營運成立蘇州嘉吉電子有限公司。
西元 2005 年 02 月	擴大華東營運成立蘇州嘉財電子有限公司。
西元 2009 年 08 月	為響應政府鼓勵台商回流並為回饋台灣，啟動回台上市計劃並設立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西元 2009 年 12 月	設立台灣分公司。
西元 2010 年 04 月	擴大華東營運成立淮安嘉冠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西元 2010 年 10 月	蘇州科德一廠成立模具部門。
西元 2011 年 12 月	於臺灣證券交易所正式掛牌。
西元 2012 年 06 月	投資持有百傑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股權。
西元 2013 年 03 月	設立重慶嘉駿電子有限公司。
西元 2013 年 04 月	合資設立重慶嘉峰電子有限公司。
西元 2013 年 05 月	設立嘉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西元 2015 年 06 月	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西元 2015 年 12 月	收購重慶嘉峰電子有限公司其餘在外股份，使其成為 100% 持有之子公司。
西元 2016 年 12 月	與美商 Rohinni 合資設立 Luumii Co., Ltd.，發展背光產品。
西元 2017 年 05 月	透過 Luumii Co., Ltd. 轉投資設立蘇州嘉皇電子有限公司，從事背光產品的開發、製造與銷售。
西元 2017 年 08 月	處份重慶嘉峰電子有限公司股份。

三、 集團簡介：

本集團發源台灣嘉益實業社，成立於西元 1975 年 4 月，早期生產壓克力銘板為主，西元 1982 年受美商杜邦技術指導，成為國內第一家生產薄膜觸控開關廠商，供應國內電子工廠使用。西元 1995 年隨國際筆記型電腦代工大廠集中於蘇州，為就近服務客戶成立蘇州科德軟體電路板有限公司，為本集團定位奠定基礎。西元 2009 年 8 月 17 日於開曼群島成立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作為集團之控股母公司，



為第一上市之申請主體。

本公司為專業的薄膜觸控開關領導廠商，截至目前為主，薄膜觸控開關仍是市場鍵盤最具經濟效益的解決方案，雖然筆記型電腦受到其他手持裝置侵蝕市場，但仍具有穩固的市場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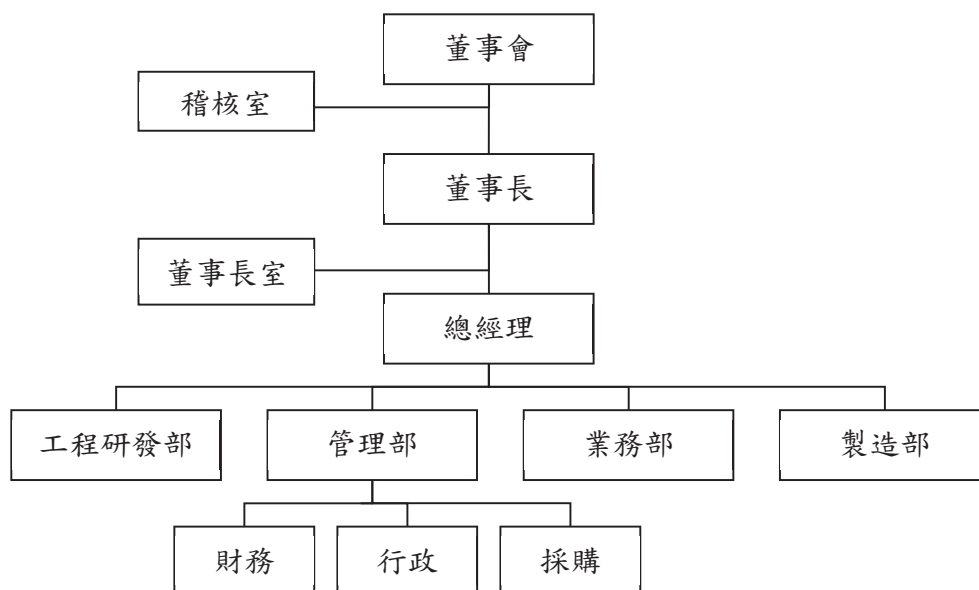
四、集團架構：請參閱本年報第 71 頁。

五、風險事項：請參閱本年報第 68 頁。

### 參、公司治理報告

#### 一、組織系統：

##### (一) 組織結構：



#####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別	主要職掌
本公司董事長	對公司經營業務做成政策性指示及目標方針之訂定，並任命主要經理人對業務之執行推展。
本公司總經理	執行「董事會」之決議，綜理公司一切事務。
董事長室	協助本公司董事長規劃推行各項管理事宜。
稽核室	掌理公司有關內部稽核之工作。
工程研發部	掌理產品開發、樣品試作、材料測試、專利申請之工作。
管理部	統籌財務、行政、採購三個單位之各項事宜。
財務單位	掌理公司有關投資管理、資金調度及會計帳務之工作。
行政單位	掌理本公司人力資源管理、資訊系統等工作。
採購單位	掌管集團主要原材料之採購事宜。
業務部	產品銷售、客戶服務、市場開拓業務策略及發展方向之擬定。
製造部	掌管集團主要銷售產品之生產管理與生產技術事宜。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監察人(本公司未設監察人)：

107年4月23日 單位：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台灣	林志峰	男	106/06/22	三年	98/08/17	253,000	0.47%	468,000	0.86%	-	-	-	-	Univ. of Westminster/行銷碩士、德商西門子/採購協理、誠創科技/總經理	科嘉(開曼)總經理、汎達電子董事、嘉環投資監察人、Luumii Co., Ltd. 董事	-	-	-
董事	台灣	陳武魁	男	106/06/22	三年	99/07/29	-	-	-	-	20,700	0.04%	-	-	中山醫學大學	診所醫師、科德國際(薩摩亞)董事	-	-	-
董事	台灣	李冠英	男	106/06/22	三年	99/07/29	2,482,620	4.57%	1,882,620	3.46%	-	-	-	-	東海大學/化工系、金佰利公司上海總經理	蘇州轉投資事業區主管、蘇州科德董事/總經理、蘇州嘉吉董事/總經理、蘇州嘉財董事總經理、淮安嘉冠董事/總經理、蘇州嘉皇總經理	管理部總經理	林崇平	妹夫
董事	台灣	李福鈿	男	106/06/22	三年	99/07/29	2,067,970	3.81%	2,027,970	3.73%	10,000	0.02%	-	-	國際商專	信萬公司董事長	-	-	-
董事	台灣	何和和	男	106/06/22	三年	103/06/18	285,200	0.52%	1,762,200	3.24%	-	-	-	-	日本立正大大學經營學系、增你強(股)公司/協理	科嘉(開曼)業務部副總經理、淮安嘉冠董事、重慶嘉駿董事、嘉環投資董事、Luumii Co., Ltd. 董事、蘇州嘉皇監事	管理部總經理	林崇平	岳父
董事	台灣	林子凱	男	106/06/22	三年	103/06/18	394,500	0.73%	1,911,500	3.52%	-	-	-	-	Columbia University 電機碩士、科嘉(開曼)(股)公司工程研發部經理	科嘉(開曼)董事長特別助理、嘉環投資董事、嘉風建設董事、蘇州科德監事、蘇州嘉吉監事、蘇州嘉財監事、淮安嘉冠監事、重慶嘉駿監事、Luumii Co., Ltd. 董事長	管理部總經理	林子凱	內弟
獨立董事	台灣	詹文雄	男	106/06/22	三年	99/07/29	-	-	-	-	-	-	-	-	台灣大學國際企業管理碩士、華彥資產管理(股)公司/執行董事	(註)	-	-	-
獨立董事	台灣	陳書瀚	男	106/06/22	三年	103/06/18	-	-	-	-	-	-	-	-	台灣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國泰創業投資(股)公司/副總經理	晨靖資產管理(股)公司合夥人	-	-	-
獨立董事	台灣	葉慶元	男	106/06/22	三年	104/06/23	-	-	-	-	-	-	-	-	美國亞利桑那州立大學電子工程系、美商蘋果公司亞洲採購營運處資深經理	-	-	-	-

註：芯鼎科技法人董事代表/董事長兼總經理、新應材董事長、凌陽科技董事、宏陽科技法人董事代表、發茂光學監察人、光銳科技監察人、台灣藥非法人董事代表、佳能企業法人董事代表、映泰獨立董事、海悅國際開發監察人、強茂法人董事代表、一品光學監察人、軒和國際法人董事代表。

1. 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公 開發行公司 獨立董事家 數
	商 務 、 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 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林志峰			✓			✓	✓	✓	✓	✓	✓	✓	✓	0
陳武魁			✓	✓		✓	✓		✓	✓	✓	✓	✓	0
李冠英			✓					✓	✓	✓	✓	✓	✓	0
李福鈿			✓	✓	✓		✓	✓	✓	✓	✓	✓	✓	0
何和和			✓			✓		✓	✓	✓		✓	✓	0
林子凱			✓			✓		✓	✓	✓		✓	✓	0
詹文雄			✓	✓	✓	✓	✓	✓	✓	✓	✓	✓	✓	1
陳書瀚			✓	✓	✓	✓	✓	✓	✓	✓	✓	✓	✓	0
葉慶元			✓	✓	✓	✓	✓	✓	✓	✓	✓	✓	✓	0

註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07年4月23日 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台灣	林志峰	男	98.11.30	468,000	0.86%	-	-	-	-	Uni. of Westminster/行銷碩士、德商西門子採購協理、誠創科技/總經理	泛達電子董事、嘉琛投資監察人、Luumii Co., Ltd. 董事	-	-	-
管理部總經理	台灣	林崇平	男	99.01.01	-	-	-	-	-	-	淡水工商管理學院(真理大學)創校/總經理	科德國際(香港)董事、嘉琛投資董事長	蘇州區主管	李冠英	配偶兄
製造部總經理	台灣	蔡慶生	男	106.05.03	5,600	0.00%	-	-	-	-	明志工專工業設計、源進實業總經理	-	-	-	-
蘇州區主管	台灣	李冠英	男	99.04.01	1,882,620	3.46%	-	-	-	-	東海大學化工系、台灣紙業廠長、中華紙漿廠長、金佰利公司副總經理、雷盛公司總經理	蘇州科德董事/總經理、蘇州嘉吉董事/總經理、蘇州嘉財董事/總經理、淮安嘉冠董事/總經理、蘇州嘉皇總經理	管理部總經理	林崇平	妹夫
業務部副總經理	台灣	何和和	男	102.07.30	1,762,200	3.24%	-	-	-	-	日本立正大企業經營管理科，增強市場開發部協理	淮安嘉冠董事、重慶嘉駿董事、嘉琛投資董事、蘇州嘉皇監事、Luumii Co., Ltd. 董事	管理部總經理	林崇平	岳父
業務部協理	台灣	李世珉	男	106.04.10	-	-	-	-	-	-	University of the Incarnate Word MBA、LifeBEAM顧問、金山鐵線(股)公司執行長	-	-	-	-
工程研發部協理	台灣	林宜弘	男	107.02.01	422,100	0.78%	-	-	-	-	亞東技術學院紡織機械科、科嘉國際工程業務經理、重慶嘉駿協理	重慶嘉駿董事/總經理	-	-	-
財務長	台灣	唐文政	男	99.01.01	77,050	0.14%	57,500	0.11%	-	-	國內台灣大學研究所碩士、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經理、高考會計師合格、內部稽核師 CIA 合格	百傑電子董事、淮安嘉冠董事、重慶嘉駿董事	-	-	-
稽核主管	台灣	葉帛鑫	男	99.01.01	15	0.00%	-	-	-	-	Calstate L.A. MBA、台証資本市場處襄理、元大資本市場處副理	-	-	-	-

###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 (一) 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無領取自公司以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員工酬勞(C)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董事長	林志峰	-	-	-	-	10,446	-	530	-	530	55.21%	-	
董事	陳武魁	-	-	-	-	5,020	-	-	-	-	30.36%	-	
董事	李冠英	-	-	-	-	-	-	-	-	-	-	-	
董事	李福錕	-	-	-	-	-	-	-	-	-	-	-	
董事	何和和	-	-	-	-	-	-	-	-	-	-	-	
董事	林子凱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詹文雄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陳書瀚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葉慶元	-	-	-	-	-	-	-	-	-	-	-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本公司
低於2,000,000元	林志峰、李冠英、陳武魁、何和和、林子凱、葉慶元	李冠英、陳武魁、陳書瀚、葉慶元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	林志峰、何和和、林子凱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0元以上	-	-
總計	9人	9人

(二) 監察人之酬金：本公司未設監察人，故不適用。

(三)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3)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總經理	林志峰												
管理部總經理	林崇平												
製造部總經理(註1)	徐賢德	6,467	8,136	1,200	1,200	1,366	1,366	542	-	542	-	43.85%	51.49%
製造部總經理(註2)	蔡慶生												
業務部副總經理	何和和												20

註1：前製造部總經理徐賢德先生於106年3月27日退休。

註2：新任製造部總經理蔡慶生先生於106年5月3日經董事會委任。

註3：前製造部總經理徐賢德先生領取轉投資公司百傑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酬勞新台幣2萬元。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E
低於2,000,000元	徐賢德、林崇平、何和和、蔡慶生	徐賢德、蔡慶生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林志峰	林志峰、林崇平、何和和、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0元以上	-	-
總計	5人	5人

1.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7年3月2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林志峰	-	696	696	3.19
	管理部總經理	林崇平				
	製造部總經理(註1)	徐賢德				
	製造部總經理(註2)	蔡慶生				
	業務部副總經理	何和和				
	業務部協理	李世珉				
	工程研發部協理(註3)	林宜弘				
	財務長	唐文改				

註1：前製造部總經理徐賢德先生於106年3月27日退休。

註2：新任製造部總經理蔡慶生先生於106年5月3日經董事會委任。

註3：工程研發部協理林宜弘先生於107年2月1日就任。

(四)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年度 職稱	106年度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預估)	105年度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實際)
董事	55.21%	13.6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51.49%	10.14%

1. 本公司董事之報酬除本公司章程或上市法令另有規定外，應由董事會參酌同業水準決議通過之。董事之酬勞則依本公司章程規範，於年度純益扣除應納所得稅款、彌補虧損、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於一定比例內以現金方式發放，並於股東會上報告。
2. 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係根據職位、對公司的貢獻度及參考同業水準，依本公司人事規章辦理。
3. 106年度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利較105年度升高，主要係因匯率波動衝擊公司損益，造成獲利顯著下滑所致。

四、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 (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林志峰	6	0	100%	
董事	李冠英	4	2	67%	106年3月14日、5月3日委託林子凱董事出席
董事	陳武魁	6	0	100%	
董事	李福鈿	6	0	100%	
董事	何和和	5	1	83%	106年8月4日委託林子凱董事出席
董事	林子凱	5	1	83%	106年12月20日委託何和和董事出席
獨立董事	詹文雄	5	1	83%	106年12月20日委託陳書瀚獨立董事出席
獨立董事	陳書瀚	6	0	100%	
獨立董事	葉慶元	6	0	100%	

106 年度各次董事會獨立董事出席狀況 ○：親自出席；■：委託出席；\*：未出席

	106年	3月14日	5月3日	6月22日	8月4日	11月7日	12月20日
詹文雄	○	○	○	○	○	○	■
陳書瀚	○	○	○	○	○	○	○
葉慶元	○	○	○	○	○	○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1. 依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無。
2. 依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董事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第三屆第十七次 2017.3.14	6.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3. 涉及董事或監察人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董事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第三屆	11.處分菲律賓不動產投資案



第十七次 2017.3.14	獨立董事意見：無，但對於議事程序認為本案涉及董事長自身利害關係，表決時應予迴避。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主席指定陳書瀚獨立董事代行主持議事程序。
	決議結果：除相關董事因涉及自身利益予以迴避外，本案經其他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4.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5. 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董事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第三屆 第十七次 2017.3.14	6.通過大陸子公司間資金貸與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6. 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無。

7.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董事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第四屆 第三次 2017.11.7	10.通過簽證會計師變更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8. 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無。

9. 其他經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無。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日期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迴避原因	表決情形
106.3.14	林志峰	公司處分不動產與關係人	交易相對人	迴避
106.8.4	林志峰	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	討論個人報酬	迴避
106.8.4	陳武魁	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	討論個人酬勞	迴避
106.8.4	李冠英	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	討論個人報酬	迴避
106.8.4	李福鈿	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	討論個人酬勞	迴避
106.8.4	林子凱	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	討論個人報酬	迴避
106.8.4	何和和	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	討論個人報酬	迴避
106.8.4	詹文雄	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	討論個人酬勞	迴避
106.8.4	陳書瀚	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	討論個人酬勞	迴避
106.8.4	葉慶元	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	討論個人酬勞	迴避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無。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5 次 (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席 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詹文雄	4	1	80%	106年12月20日委託陳書瀚委員出席
獨立董事	陳書瀚	5	0	100%	
獨立董事	葉慶元	5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1. 依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無。
2.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審計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第二屆 第十四次 2017.3.14	5.通過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經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3. 依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審計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第二屆 第十四次 2017.3.14	6.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經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4. 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審計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第二屆 第十四次 2017.3.14	10.處分菲律賓不動產投資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經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除相關董事因涉及自身利益予以迴避外，本案經其他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5.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6. 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審計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第三屆 第二次 2017.11.7	6.通過大陸子公司間資金貸與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經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7. 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無。
8.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審計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第二屆 第十四次 2017.3.14	9.通過簽證會計師變更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經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9. 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無。	
10.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	
審計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第二屆 第十四次 2017.3.14	3.通過 105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經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三屆 第一次 2017.8.4	2.通過 106 年第二季財務報表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經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無。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於審計委員會議上均會報告公司財務業務情形與內部稽核報告，會計師遇有報告重大變革時會出席董事會向各位董事說明。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公司目前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惟均依據公司法、證券交易法、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等規定及公司現況條件來運作，未來將視公司治理實務運作情況，研擬是否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 ✓ ✓	✓	(一)公司已訂有股務作業之管理程序，但並未針對股東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訂定相關程序，惟本公司設有專人及電子郵件信箱，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 (二)已設置專人管理相關資訊，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本公司已訂定「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與關係企業經營、業務及財務往來皆有規範，並依此執行。 (四)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禁止內部人為左列情形。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		✓ ✓	(一)本公司於2015年3月12日董事會已修訂「董事選舉規範」，並擬提交股東會通過，未來將朝向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方向發展，惟仍應以對公司營運面最有助益的成員為優先考量。 (二)本公司除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外，並未設立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性委員會？</p> <p>(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p> <p>(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p>	<p>✓</p> <p>✓</p>	<p>(三) 本公司尚未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未來將研議是否訂定相關辦法並執行。</p> <p>(四) 本公司已於106年12月20日董事會通過會計師獨立性評估結果，其與本公司無利害關係。其評估項目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項次</th> <th>評估項目</th> <th>符合獨立性</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審計服務小組成員及其家屬與本公司間未有重大直接或間接重大財務利益。</td> <td>是</td> </tr> <tr> <td>2</td> <td>本公司或本公司董、監事與審計服務小組成員及其家屬，未有相互融資或保證行為</td> <td>是</td> </tr> <tr> <td>3</td> <td>會計師事務所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與本公司或關係企業間，未有密切之商業關係。</td> <td>是</td> </tr> <tr> <td>4</td> <td>審計服務小組成員與本公司間，目前未存有潛在僱用關係。</td> <td>是</td> </tr> <tr> <td>5</td> <td>審計服務小組成員，過去兩年內未曾擔任本公司董、監事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td> <td>是</td> </tr> <tr> <td>6</td> <td>本公司支付會計師之審計公費係</td> <td>是</td> </tr> </tbody> </table>	項次	評估項目	符合獨立性	1	審計服務小組成員及其家屬與本公司間未有重大直接或間接重大財務利益。	是	2	本公司或本公司董、監事與審計服務小組成員及其家屬，未有相互融資或保證行為	是	3	會計師事務所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與本公司或關係企業間，未有密切之商業關係。	是	4	審計服務小組成員與本公司間，目前未存有潛在僱用關係。	是	5	審計服務小組成員，過去兩年內未曾擔任本公司董、監事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	是	6	本公司支付會計師之審計公費係	是	
項次	評估項目	符合獨立性																						
1	審計服務小組成員及其家屬與本公司間未有重大直接或間接重大財務利益。	是																						
2	本公司或本公司董、監事與審計服務小組成員及其家屬，未有相互融資或保證行為	是																						
3	會計師事務所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與本公司或關係企業間，未有密切之商業關係。	是																						
4	審計服務小組成員與本公司間，目前未存有潛在僱用關係。	是																						
5	審計服務小組成員，過去兩年內未曾擔任本公司董、監事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	是																						
6	本公司支付會計師之審計公費係	是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是	<p>13 本公司獨立董事任職前兩年內與擔任期間並未任職於該會計師事務所。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未於任職前兩年內與擔任期間非為提供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p> <p>14 本公司未使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承受或感受到來自本公司之恫嚇，使其無法保持客觀性及澄清專業上之懷疑。例如：  (1)本公司管理階層對會計政策選擇或財務報表揭露，有不當要求。  (2)本公司未以降低公費為由，要求減少應執行之查核工作。</p> <p>另本公司將持續於每年年末定期評估會計師獨立性。</p>	
	否	<p>是</p> <p>是</p>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上設立利害關係人專區，將妥善處理利害關係人之意見與回饋。	尚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富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及股務事務。	尚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尚無重大差異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 本公司網占已定期揭露月營收及各季財報與年度財報等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用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 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中已規定設置專責單位，於公司訊息均會經過審核並由發言人核決後辦理揭露，以落實發言人制度。另公司已召開之法說會過程放置於公司網站或交易所網站。	尚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一) 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公司訂定管理規章作為員工執行公司營業活動及權益保護之指引及規範，公司並透過人資行政部門等組織，針對員工之婚喪喜慶及急難事項提出福利補助，讓員工實質接受公司之照顧，以善盡企業對員工妥善關懷的社會責任。另公司以溝通來達成全員共識，員工如有意見反映或是遭逢困難需要協助，可以透過各種溝通管道向公司相關部門提出反映，公司亦循體制給予關心及協助。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二)投資者關係：本公司已建立發言體系回應投資人及股東相關問題，公司將依相關法令規定適時揭露各項財務業務資訊並於公司網站上設立投資人專區，俾增進資訊之透明。</p> <p>(三)供應商關係及利害關係人權益：本公司已訂定「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保障公司及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另本公司網站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接受處理利害關係人相關意見。</p> <p>(四)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本公司並非所有董事均達進修推行要點時數，然董事會依個人需求進行相關課程進修，如獨立董事詹文雄於106年進修證基會所辦理的「企業財務危機預警與類型分析」及「外部董監事於資訊不對稱下所生公司治理困境探討」課程。</p> <p>(五)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對風險管理，除依法制訂有內控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定時及不定時查核執行情形，另投保相關保險以規避風險。</p> <p>(六)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一貫落實優良的品質、準確的交期、有競爭力的價格、最佳的服務與創新的技術等客戶政策。</p> <p>(七)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改向國泰世紀產物保險公司投保董事及經理人責任險，並於105年11月3日董事會上報告。</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p> <p>已改善：</p> <p>1. 公司於今(107)年修改公司章程，明訂董事選舉應採候選人提名制，並採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分開列示。</p> <p>未改善者優先加強項目如下：</p> <p>1. 公司網站提供股東會相關資料，包括最近期股東會年報、開會通知、議事手冊及議事錄。</p> <p>2. 公司網站揭露公司簡介，包括公司沿革、所製造的產品或提供服務之介紹、組織架構與經營團隊。</p>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 數	備註 (註3)
		商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相 關料系之 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會 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 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 業務所 需之工 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詹文雄	-	-	✓	✓	✓	✓	✓	✓	✓	✓	✓	1	-
獨立董事	陳書瀚	-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葉慶元	-	-	✓	✓	✓	✓	✓	✓	✓	✓	✓	-	-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無此情形。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06年6月22日至109年6月21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註)	備註
召集人	詹文雄	2	0	100%	
委員	陳書瀚	2	0	100%	
委員	葉慶元	2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p>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p> <p>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p>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p>✓</p> <p>✓</p> <p>✓</p> <p>✓</p>	<p>否</p>	<p>摘要說明</p> <p>(一) 本公司雖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但公司持續朝向推動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維護社會公益及加強企業社會責任資訊揭露等方向邁進。</p> <p>(二) 公司並未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 公司推動或參與社會公益活動，將由行政單位負責規劃統籌。惟並無董事會授權之高層處理並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 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時，應提撥百分之三(3%)至百分之十(10%)之間作為員工酬勞，及最多百分之五(5%)作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予彌補。</p>	<p>尚無重大差異</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p> <p>✓</p>	<p>否</p>	<p>(一) 本公司為能有效降低生產成本，長期致力各項資源之有效利用，生產過程中所產生之廢棄物皆委請當地合格廠商代為回收處理，對環境可能造成之負荷衝擊十分有限。惟依產業特性較難採用再生物料。</p> <p>(二) 本公司通過ISO9001品質系統、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認證、QC08000有害物質製程管理系統標準，對品質管理、安全衛生、環境保</p>	<p>尚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	<p>護等均有完整規範。</p> <p>(三)本公司平時即注意節能減碳，節約生產用电量。惟依產業特性並無執行溫室氣體盤查。</p>	
三、維護社會公益			尚無重大差異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p>(一)本公司依循相關法令及規章制定管理規章，提供各項員工福利措施，並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惟並無特定針對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政策與程序。</p>	
(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	(二)公司網站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供利害關係人反饋意見，亦為申訴管道。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三)公司重視員工安全與健康，實施職前在職訓練及廠內與廠外之定期不定期訓練、舉辦勞工安全消防救災、提供適當且充足之防護工具。	
(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	(四)本公司定期召開經營會議與勞資會議，讓資方與員工雙向溝通，如遇有重大營運變動時均保留一定期間徵詢或協調員工意見。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五)公司以職位調整方式進行幹部能力培訓，各員工的職涯能力發展則由直屬主管負責。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六)本公司產品銷售對象非屬一般消費者，如遇產品及服務問題，客戶得提出退换货或扣款申請。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	✓	(七)本公司因應客戶要求，產品包材上標示有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	✓	合RoHS字樣。 (八)本公司選取供應商以品質與價格為主要考量，惟若供應商有重大影響環境與社會紀錄，公司亦會衡量決定是否採用。 (九)本公司與供應商並無簽署長期供貨合約，乃採訂單方式採購，如供應商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不良影響，本公司得隨時停止對其採購。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	✓	公司並未於網站或公開資訊觀測站上揭露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尚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六)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	✓	(二) 本公司並無訂定誠信經營守則，惟在「董事、經理人行為準則」中明定避免圖私利等行為指南、懲戒措施及呈報管道等程序。
(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	✓	(三) 本公司並無訂定誠信經營守則，故無逐項列舉不誠信營業活動，惟公司辦法規定不得透過使用公司財產、資訊或藉由職務獲取私利。
二、落實誠信經營			尚無重大差異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	✓	(一) 本公司已對客戶出具廉潔承諾書，明訂不得有行賄之行為。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	✓	(二) 本公司並無設置此單位。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	(三) 本公司「董事、經理人行為準則」中明定防止利益衝突行為指南。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	(四) 本公司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與內部控制制度，並定期查核，於3月21日出具內控聲明書。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	(五) 本公司並無定期舉辦誠信經營教育訓練，惟於新進員工報到時對其行為有相關宣達。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尚無重大差異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	(一) 「董事、經理人行為準則」中載明檢舉違規的呈報對象及處置與保護呈報人員方式。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	✓	(二) 同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三)同上。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並未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並無進行相關資訊揭露。	將研議是否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並揭露相關資訊。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並未訂定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無。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並未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惟本公司已依據公司治理精神及相關規範，訂有「股東會議事規則」、「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作業程序」、「董事、經理人行為準則」等作業程序，以加強資訊透明度與強化董事會職能，部分程序已揭露於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本公司網頁之投資人專區，本公司未來將持續推動並落實公司治理之運作。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請參閱第 79 頁。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形。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共計召開 1 次股東會，重要決議摘要如下：

日期	類別	項目
2017.6.22	報告事項	本公司 105 年度營業狀況報告
	報告事項	審計委員會查核 105 年決算表冊報告
	報告事項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報告
	承認事項	承認 105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案
	承認事項	承認 105 年度盈餘分派案 執行情形：董事會訂定 106 年 7 月 26 日為分配基準日，106 年 8 月 28 日為發放日(每股分配現金股利 3 元)。
	討論事項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案 執行情形：已於 106 年 12 月 11 日公告於本公司網站並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選舉事項	本公司第四屆董事九席全面改選案(含三席獨立董事) 執行情形：已於 106 年 6 月 22 日將選舉結果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上發佈重大訊息。
	其他議案	解除本公司第四屆董事競業禁止案 執行情形：已於 106 年 6 月 22 日將解除競業禁止情形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上發佈重大訊息

## (2)董事會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共計召開 8 次董事會，重要決議摘要如下：

日期	類別	項目
2017.3.14	報告事項	前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無
	報告事項	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2.1 106 年度營業預算實際達成情形 2.2 本公司融資現況總表
	報告事項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3.1 105 年 11 月份~106 年 1 月份內部稽核報告
	報告事項	其他重要報告事項：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計畫執行情形 4.1 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計畫執行情形
	討論事項	前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討論事項	通過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案
	討論事項	通過 105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案
	討論事項	通過 105 年度盈餘分派案
	討論事項	通過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討論事項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案
	討論事項	本公司第四屆董事九席全面改選案(含三席獨立董事)
	討論事項	解除本公司第四屆董事競業禁止案
	討論事項	召開 106 年度股東常會案
	討論事項	通過簽證會計師變更案
	討論事項	處分菲律賓不動產投資案
	討論事項	2017 年周年申報表及聲明案
2017.5.3	報告事項	前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無
	報告事項	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2.1 106 年度營業預算實際達成情形 2.2 本公司融資現況總表
	報告事項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3.1 106 年 2 月份~3 月份內部稽核報告
	報告事項	其他重要報告事項：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計畫執行情形 4.1 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計畫執行情形
	討論事項	前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討論事項	通過 106 年第一季財務報表案
	討論事項	審查 6 席董事候選人及 3 席獨立董事候選人資格案
	討論事項	通過經理人及代理發言人解任案
	討論事項	經理人委任案
	討論事項	代理發言人指派案
	討論事項	通過大陸子公司重慶嘉峰電子有限公司解散清算案

	討論事項	通過本公司及其台灣分公司與台灣(花旗)銀行融資條件案
	討論事項	本公司於台灣地區金融機構開設銀行帳戶及外幣計價有價證券交易及相關授權事宜
2017.6.22	報告事項	前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無
	報告事項	重要財務業務報告：無
	報告事項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無
	報告事項	其他重要報告事項：無
	討論事項	前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討論事項	推舉董事長案
	討論事項	薪資報酬委員委任案
	討論事項	決定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與發放日案
	討論事項	取得企業債券及無實體可轉讓定存單投資授權案
2017.8.4	報告事項	前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無
	報告事項	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2.1 106 年度營業預算實際達成情形 2.2 本公司融資現況總表
	報告事項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3.1 106 年 4 月份~6 月份內部稽核報告如
	報告事項	其他重要報告事項：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計畫執行情形 4.1 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計畫執行情形
	討論事項	前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討論事項	通過 106 年第二季財務報表案
	討論事項	處分大陸子公司重慶嘉峰電子有限公司案
	討論事項	討論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暨一〇五年董事及員工酬勞金額分配案
	2017.11.7	報告事項
報告事項		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2.1 106 年度營業預算實際達成情形 2.2 本公司融資現況總表
報告事項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3.1 106 年 7 月份~9 月份內部稽核報告
報告事項		其他重要報告事項：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計畫執行情形 4.1 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計畫執行情形
討論事項		前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討論事項		通過 106 年第三季財務報表案
討論事項		修訂「董事會議事規範」及「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討論事項		修正 2017 年度營業預算案
討論事項		更換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案
討論事項		通過大陸子公司間資金貸與案 提議通過本公司向銀行融資及保證額度案

2017.12.20	報告事項	前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無
	報告事項	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2.1 106 年度營業預算實際達成情形 2.2 本公司融資現況總表
	報告事項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3.1 106 年 10 月份內部稽核報告
	報告事項	其他重要報告事項：無
	討論事項	前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討論事項	通過 2018 年度營業預算案
	討論事項	通過 2018 年度稽核計畫案
	討論事項	討論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案
2018.3.21	報告事項	前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無
	報告事項	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2.1 107 年度營業預算實際達成情形 2.2 本公司融資現況總表
	報告事項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3.1 106 年 11 月份~107 年 1 月份內部稽核報告
	報告事項	其他重要報告事項：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計畫執行情形 4.1 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計畫執行情形
	討論事項	前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討論事項	通過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案
	討論事項	通過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案
	討論事項	通過 106 年度盈餘分派案
	討論事項	通過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討論事項	修訂「公司章程」案
	討論事項	修訂「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作業程序」案
	討論事項	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討論事項	召開 107 年度股東常會案
	討論事項	通過 IFRS 16「租賃」導入計畫書案
	討論事項	提議通過本公司及其台灣分公司與台灣(花旗)銀行融資授信續期案
	討論事項	提議通過本公司及其台灣分公司向台灣新光商業銀行融資案
討論事項	提議通過本公司大陸子公司向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蘇州吳江支行融資案	
討論事項	本公司擔任大陸子公司向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蘇州吳江支行融資之連帶保證人	
討論事項	2018 年周年申報表及聲明案	
2018.5.3	報告事項	前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無
	報告事項	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2.1 107 年度營業預算實際達成情形 2.2 本公司融資現況總表

報告事項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3.1 107年2月份~3月份內部稽核報告
報告事項	其他重要報告事項： 4.1 IFRS 16 導入計畫執行情形 4.2 107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情形
討論事項	前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討論事項	通過107年第一季財務報表案
討論事項	通過本公司及其台灣分公司與台灣(花旗)銀行融資條件案
討論事項	授權大陸子公司操作質押式債券回購交易額度案
討論事項	本公司及子公司台灣員工調整薪資案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此情形。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此情形。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廖婉怡	劉永富	2017.1.1~2017.12.31	無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92	92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3,784	—	3,784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	—	—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	—	—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	—	—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	—	—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無此情形。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廖婉怡	3,784	—	—	—	92	92	2017年度	非審計公費係辦理董事改選服務及申請董事在職證明。
	劉永富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本公司並無更換會計師事務所，故不適用。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無此情形。

####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06年3月14日		
更換原因及說明	因受任之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管理組織之調整，故簽證會計師由廖婉怡會計師及謝建新會計師變更為廖婉怡會計師及劉永富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一〇五年財務報告：無保留意見。 一〇六年財務報告：無保留意見。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廖婉怡、劉永富
委任之日期	106年3月14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無。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此情形。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06 年度		截至 107 年 4 月 23 日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兼總經理	林志峰	—	—	215,000	—
董事	李冠英	—	—	(600,000)	—
董事	陳武魁	—	—	—	—
董事	李福鈿	—	—	—	—
董事兼業務部副總	何和和	1,477,000	—	—	—
董事	林子凱	1,517,000	—	—	—
獨立董事	詹文雄	—	—	—	—
獨立董事	陳書瀚	—	—	—	—
獨立董事	葉慶元	—	—	—	—
製造部總經理	蔡慶生	—	—	—	—
業務部協理	李世珉	—	—	—	—
工程研發部協理	林宜弘	(註)	(註)	—	—
財務長	唐文改	—	—	—	—
大股東	BLUE SKY HOLDINGS LIMITED	(2,989,000)	—	—	—
大股東	CJ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160,000)	—	(313,000)	—

註：工程研發部協理林宜弘先生於 107 年 2 月 1 日任職。

(二) 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三) 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九、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7年4月23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BLUE SKY HOLDINGS LIMITED；代表人：林崇平	9,956,320	18.32%	—	—	—	—	李冠英	為股東二親等親屬	—
							林子凱	為股東一親等親屬	
							何和和	為股東一親等親屬	
							CJ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股東互為二親等親屬	
CJ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代表人：林崇仁	6,637,190	12.22%	—	—	—	—	BLUE SKY HOLDINGS LIMITED	股東互為二親等親屬	—
MCJ Holdings Limited；代表人：陳武魁	3,373,690	6.21%	—	—	—	—	陳奕澂	為股東一親等親屬	—
							陳柏融	為股東一親等親屬	
李福鈿	2,027,970	3.73%	10,000	0.02%	—	—	—	—	—
林子凱	1,911,500	3.52%	—	—	—	—	BLUE SKY HOLDINGS LIMITED	股東為一親等親屬	—
							何和和	姊夫	
李冠英	1,882,620	3.47%	600,000	1.10%	—	—	BLUE SKY HOLDINGS LIMITED	股東為二親等親屬	—
何和和	1,762,200	3.24%	—	—	—	—	BLUE SKY HOLDINGS LIMITED	股東為一親等親屬	—
							林子凱	妻弟	
詹悅菽	1,151,000	2.12%	—	—	—	—	—	—	—
陳奕澂	1,101,850	2.03%	—	—	—	—	MCJ Holdings Limited	股東為一親等親屬	—
							陳柏融	兄弟	
陳柏融	1,070,000	1.97%	—	—	—	—	MCJ Holdings Limited	股東為一親等親屬	—
							陳奕澂	兄弟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7年3月31日；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GODA INTERNATIONAL CO., LTD. 科德國際(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1,200	100	-	-	1,200	100
GODA INTERNATIONAL (HONG KONG) LIMITED 科德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11,420	100	-	-	11,420	100
嘉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	-	-	10,000	100
蘇州科德軟體電路板有限公司	註	100	-	-	註	100
蘇州嘉吉電子有限公司	註	100	-	-	註	100
蘇州嘉財電子有限公司	註	100	-	-	註	100
淮安嘉冠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註	100	-	-	註	100
重慶嘉峰電子有限公司	註	100	-	-	註	100
重慶嘉駿電子有限公司	註	100	-	-	註	100
百傑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200	20.25	3,557	22.51	6,757	42.77

註：為有限公司故無股數。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單位：新台幣元/股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充股	以財產抵者	其他
98.08	10	150,000	1,500,000	150,000	1,500,000	—	—	—	註1
99.05	10	30,000,000	300,000,000	29,850,000	298,500,000	—	—	—	註2
99.07	10	80,000,000	800,000,000	12,000,000	120,00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	—	註3
100.12	10	80,000,000	800,000,000	5,250,000	52,500,000	現金增資	—	—	註4
102.07	10	80,000,000	800,000,000	7,087,500	70,875,000	盈餘轉增資	—	—	註5

註1：98年8月17日因應公司設立訂定所需之最低資本額NTD 1,500,000元，每股面額NTD 10元，計150,000股。

註2：99年5月17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補發行29,850,000股。

註3：資本公積轉增資案已經於99年7月29日股東常會通過。

註4：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0年12月8日金管證發字第1000059619號函申報生效。

註5：本公司辦理盈餘轉增資於102年6月13日股東常會通過，並取得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102年7月11日臺證上二字第1020013737號函同意上市。

107年4月23日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上市股票)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54,337,500	25,662,500	80,000,000	—
合計	54,337,500	25,662,500	80,000,000	—

(二) 股東結構：

107年4月23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 外人	合計
持有股數	-	74,000	359,150	33,542,814	20,361,536	54,337,500
持股比例	-	0.14%	0.66%	61.73%	37.47%	100.00%
陸資持股比例：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1. 普通股

107年4月23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414	78,868	0.15%
1,000 至 5,000	1,367	2,844,298	5.23%
5,001 至 10,000	218	1,697,005	3.12%
10,001 至 15,000	79	1,014,500	1.87%
15,001 至 20,000	54	1,025,450	1.89%
20,001 至 30,000	38	976,620	1.80%
30,001 至 50,000	36	1,469,500	2.70%
50,001 至 100,000	36	2,474,250	4.55%
100,001 至 200,000	8	1,022,470	1.88%
200,001 至 400,000	13	3,854,869	7.09%
400,001 至 600,000	9	4,287,460	7.89%
600,001 至 800,000	0	0	0.00%
800,001 至 1,000,000	2	1,701,880	3.13%
1,000,001 以上自行視實際情況分級	11	31,890,330	58.69%
合計	2,285	54,337,500	100.00%

2. 特別股：無。

## (四) 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

107年4月23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BLUE SKY HOLDINGS LIMITED		9,956,320	18.32%
CJ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6,637,190	12.22%
MCJ Holdings Limited		3,373,690	6.21%
李福鈿		2,027,970	3.73%
林子凱		1,911,500	3.52%
李冠英		1,882,620	3.47%
何和和		1,762,200	3.24%
詹悅菽		1,151,000	2.12%
陳奕澂		1,101,850	2.03%
陳柏融		1,070,000	1.97%

##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 目		年 度	105 年 (註1)	106 年	截至 107 年 3 月 31 日 (註 8)
每股 市價 (註 2)	最 高		41.45	37.25	26.95
	最 低		26.50	26.05	23.50
	平 均		32.93	30.27	25.74
每股 淨值 (註 3)	分 配 前		35.05	32.16	32.50
	分 配 後		32.05	31.16(註 9)	—
每股 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54,338	54,338	54,338
	每 股 盈 餘		2.01	0.60	0.01
每股 股利	現 金 股 利		3	1(註 9)	—
	無 償	—(註 9)	—	—(註 9)	—
	配 股	—(註 9)	—	—(註 9)	—
	累積未付股利 (註4)		—	—	—
投資 報酬 分析	本益比 (註5)		16.38	50.45	—
	本利比 (註6)		10.98	30.27(註 9)	—
	現金股利殖利率 (註7)		9.11%	3.30%(註 9)	—

資料來源：105年及106年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表、107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表。

註 1：105年發放現金股利之盈餘分派案於經106年3月14日董事會決議及106年6月22日股東常會承認通過，發放現金股利每股3元，計新台幣163,012仟元。

註 2：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3：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9：經 107 年 3 月 2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發放現金股利每股 1 元，俟 107 年股東常會決議後定案。

#### (六) 公司股利政策、執行狀況及預期有重大變動之說明：

#####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

除上市法令另有規定外，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時，應依據下列順序分派或使用之：

- (1) 提撥應繳納之所得稅款；
- (2) 彌補以前年度之虧損；
- (3) 提撥百分之十(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公積已達本公司之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
- (4) 依據上市法令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
- (5) 可供分配盈餘(即其餘盈餘部分加計前期累計未分配盈餘)得經董事會提議股東紅利分派案，送請股東常會依據上市法令追認通過，惟在不抵觸英屬開曼群島法律之前提下，股東紅利金額不得低於年度總決算盈餘扣除本項第(1)款至第(4)款規定金額後之百分之十(10%)，股東紅利之分派得以現金及/或股票方式發放，且現金紅利分派之比例不得低於股東紅利總金額之百分之十(10%)。

並無預期會有重大變動。

#####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已於 107 年 3 月 21 日經董事會決議，擬於 107 年 6 月 21 日提交股東常會承認通過 106 年度之盈餘分派案，將發放現金股利每股新台幣 1 元，計新台幣 54,338 仟元。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 (八)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本公司無監察人)：

#####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章程中，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提撥政策如下：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時，應提撥百分之三(3%)至百分之十(10%)之間作為員工酬勞，及最多百分之五(5%)作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予彌補。

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發放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上市法令規範一定條件之關係企業員工。但董事酬勞之發放僅得以現金為之。

有關員工酬勞、董事酬勞之發放相關事宜，悉依相關上市法令規定辦理，並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依據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依據公司章程所訂之範圍並參考同業之發放水準擬定。

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如股東會決議員工酬勞採股票發放方式，股票酬勞股數係按決議之金額除以股票市場價值決定，股票市場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惟於本公司上市前，則以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為計算基礎。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單位：元

	員工酬勞	董事酬勞	合計
董事會通過擬議數	1,450,000	1,080,000	2,530,000
差異情形	與財報認列數無差異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公司並無擬議以股票分派員工酬勞，故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

單位：元

	員工酬勞		董事酬勞	合計
	配發股數	金額(現金)		
實際配發數	—	5,000,000	3,600,000	8,600,000
財報認列數	—	5,000,000	3,600,000	8,600,000
說明	無差異		無差異	無差異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

(一) 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 司 債 種 類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104/6/9
面 額	新台幣 100,000 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不適用
發 行 價 格	新台幣 101,500 元
總 額	新台幣 150,000,000 元
利 率	0.00%
期 限	3 年期 到期日：107/6/9
保 證 機 構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 託 人	臺灣新光商業銀行信託部
承 銷 機 構	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 證 律 師	智鼎國際法律事務所：陳祐良律師
簽 證 會 計 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廖婉怡會計師、謝建新會計師
償 還 方 法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本金	新台幣 150,000,000 元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p>二十二、本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提前收回權</p> <p>(一) 本轉換公司債自 2015 年 7 月 10 日起(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至 2018 年 4 月 29 日止(到期前四十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者，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十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且函知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前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機構要求以現金贖回者(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本公司即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公司債。</p> <p>(二) 本轉換公司債自 2015 年 7 月 10 日起(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至 2018 年 4 月 29 日止(到期前四十日止)，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面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一份</p>

	<p>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十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且函知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前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機構要求以現金贖回者(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本公司即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公司債。</p> <p>(三) 若債券持有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者，本公司即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p> <p>二十三、債權人之賣回權</p> <p>本債券以2017年6月9日(發行滿二年之日)為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本公司應於2017年5月9日(賣回基準日之前三十日)前，以掛號寄發一份「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予債券持有人(以「賣回權行使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債券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債券持有人得於賣回基準日之前三十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且不得申請撤銷)，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滿二年為債券面額之101.0025%(賣回權收益率0.5%)。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加五個營業日前以現金贖回本債券。前述日期如遇台北市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之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p>
限制條款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附其他權利	<p>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p> <p>新台幣0元</p>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債權人自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次日(西元 2015 年 7 月 10 日)起，至到期日 (西元 2018 年 6 月 9 日)止，除本公司(一)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之期間；(三)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前一日止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本辦法規定將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轉換公司債於債權人未要求執行轉換權利前，對公司並無股權稀釋作用，債權人在可轉換期間內可選擇對其較有利之時間點進行轉換，因此對股權稀釋具有遞延之效果。在就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觀之，雖轉換公司債於轉換前增加公司負債，但隨著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時，除了將會降低負債外，亦會增加股東權益，進而提高每股淨值，因此就長期而言對現有股東權益較得以保障。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不適用	

(二) 轉換公司債資料：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年 度		105 年	106 年	當年度截至 107 年 4 月 30 日
項 目				
轉債市價公司	最 高	113.00 元	113.00 元	105.00 元
	最 低	100.00 元	100.00 元	99.55 元
	平 均	104.54 元	104.54 元	101.98 元
轉 換 價 格		新台幣 37.6 元	新台幣 34.2 元	新台幣 34.2 元
發行(辦理)日期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104 年 6 月 9 日 新台幣 44.7 元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發行新股		

三、特別股：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無。

七、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 計畫內容

1. 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者：無。

2. 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

## (1)104 年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 A. 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4 年 5 月 19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40016493 號函申報生效。

## B. 本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153,586 仟元。

## C. 發行中華民國境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總金額計新台幣 153,000 千元，其餘以自有資金或其他方式支付。

## D. 本次計畫已於 104 年 6 月 5 日募集完成，6 月 9 日發行，且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完成相關公告申報。

## (2)資金運用計畫及可能產生之效益

## A. 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人民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2015 年			2016 年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購置機器設備	105 年第三季	新台幣	141,177	8,453	34,449	44,247	31,350	17,793	4,885
		人民幣	27,867	1,669	6,800	8,734	6,188	3,512	964
廠房裝修	105 年第二季	新台幣	12,409	4,194	6,822	1,089	274	30	0
		人民幣	2,450	828	1,347	215	54	6	0
合計		新台幣	153,586	12,647	41,271	45,336	31,624	17,823	4,885
		人民幣	30,317	2,497	8,147	8,949	6,242	3,518	964

註：以 2015 年 2 月 12 日台灣銀行公告之新台幣兌換人民幣匯率 NTD5.066：人民幣 1 計算。

## B.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所籌募資金用於購置機器設備及廠房裝修，主係為擴充薄膜觸控開關之生產線所需，及汰舊換新機器設備以提升生產效能，其預估可增加之產量、銷量、銷值、毛利及營業淨利如下表：

單位：仟片；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產品項目	入庫量	銷售量	銷貨收入	銷貨毛利	營業淨利	累計現金流量
2015	薄膜觸控開關	48	48	1,728	432	173	173
2016	薄膜觸控開關	3,333	3,300	118,800	29,700	11,880	12,053
2017	薄膜觸控開關	8,206	8,124	292,464	73,116	29,246	41,299
2018	薄膜觸控開關	8,533	8,448	304,128	76,032	30,412	71,711
2019	薄膜觸控開關	8,533	8,448	304,128	76,032	30,412	102,123
2020	薄膜觸控開關	8,533	8,448	304,128	76,032	30,412	132,535
2021	薄膜觸控開關	8,533	8,448	304,128	76,032	30,412	162,947

(二) 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金運用執行情形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預計	12,647	41,271	45,336	31,624	17,823	4,885	N/A	N/A	N/A	N/A
實際	1,381	15,116	26,596	20,213	24,752	6,191	12,336	33,542	6,191	10,417

由於中國經濟是否硬著陸情形尚未明朗，全球景氣不明影響下，公司基於保守穩健之經營策略，將資本支出之腳步放緩，使得截至 2017 年第三季累計運用資金金額為 156,735 千元，已高於預期的 153,586 千元，已完成計畫執行。

1. 上述發行有價證券計畫，因屬擴建、新建固定資產者，應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營業收入、營業成本及營業利益等項目予以比較說明。

因在中國經濟成長放緩及紅色供應鏈競爭影響下，台灣電子產業仍面臨諸多挑戰，致使資金運用進度較計畫落後，其效益尚無法顯現。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從事筆記型電腦鍵盤薄膜觸控開關(以下簡稱「MTS」)之製造及銷售等業務。

2. 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	105 年度		106 年度	
	金額	營業比重(%)	金額	營業比重(%)
薄膜觸控開關	1,585,949	95.99	1,562,905	96.49
銘板及其他	66,201	4.01	56,936	3.51
合計	1,652,150	100.00	1,619,841	100.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1	薄膜觸控開關
2	Mylar 黏貼品
3	銘板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 (1) 多媒體鍵盤薄膜開關。
- (2) 磁懸浮鍵盤薄膜開關。
- (3) 導電 Rubber 薄膜線路開關。
- (4) 感壓式導通雙層薄膜線路開關。

(5)製程自動化設備研發。

## (二) 產業概況

###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本公司主要從事筆記型電腦鍵盤 MTS 之製造及銷售等業務，筆記型電腦產業之發展及成長與本公司業務息息相關。

在全球前十大品牌電腦不斷提昇委託台灣製造電腦的趨勢下，台灣已成為全球最大筆記型電腦生產國，而筆記型電腦供應鏈中各項零組件亦多由台商主導，其中筆記型電腦鍵盤即是如此，全球筆記型電腦鍵盤九成以上由台廠供應。

隨平板電腦問世，對筆電需求產生排擠效應，在行動運算裝置朝向多元化發展的情況下，原有筆記型電腦產品轉型結合平板電腦等不同行動運算裝置，筆記型電腦與平板電腦的產品界線越來越模糊。近期平板電腦應用範疇未能持續擴大，且受到大尺寸手機與小尺寸筆記型電腦的兩面夾攻，市場重疊度過高，導致裝置的使用價值無法彰顯。惟近期筆電市場出現需求止穩的跡象，隨著全球電競產值的提升，是帶動筆電產業止跌回升的重要因素之一，根據資策會產業分析數據顯示，2017 年電競筆電市場約 780 萬台，年成長率約 11.2%，由於屬高毛利產品又因為玩家換機需求明確，PC 品牌廠商爭相投入電競領域，螢幕規格多為 15.6 吋與 17.3 吋，考量方便玩家外出攜帶與同好連線對戰，朝向輕薄、散熱佳、低噪音及高效能發展，主流機種售價約在 799~1300 美元。另外，市場上存在多種的裝置選擇，根據 Gartner 研究總監 Ranjit Atwal 指出，廠商必須考慮消費者擁有多少裝置，進而積極搶攻荷包占有率，讓品牌成為顧客的首要選擇；其次是傳遞產品的價值，將對的裝置銷售給對的消費者，未來將有越來越多消費者注重產品價值而非價格，進而考慮購買較昂貴的裝置，如此，Gartner 看好頂級 Ultramobile 的發展，包含 Surface Pro、Lenovo Yoga 3 Pro 以及蘋果 MacBook Air，Gartner 預估 PC 價格在 2018 年增長 4.6%，但 PC 市場主要受到商務購買所驅動，因此裝置單位需求在 2018 年表現持穩。2018 年傳統 PC 市場裝置單位出貨量微幅滑落 3.9%，而 2019 年會再下降 3.6%。

單位：百萬台

裝置種類	2016	2017	2018	2019
傳統 PC (桌上型及筆電)	220	204	196	189
Ultramobiles (頂級機種)	50	58	67	77
整體 PC 市場	270	263	263	266
Ultramobiles (基本與實用款)	169	158	159	159
運算裝置市場	439	420	422	425
手機	1,893	1,841	1,870	1,892
整體裝置市場	2,332	2,262	2,292	2,317

資料來源：Gartner 2018.04

##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為專業鍵盤薄膜觸控開關之研發，製造及銷售廠商，產品主要應用於筆記型電腦。在產業鏈中，本公司位於此領域之中游，上游為電子漿料、塑膠板以及發光二極體(LED)等原材料供應廠商，中游則為薄膜觸控開關之製造廠商，下游為筆記型電腦鍵盤製造商，其下依序為電腦組裝廠及全球品牌大廠。



##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目前市面上鍵盤分類方式繁多，包含外觀、有線與無線、介面等，惟鍵盤廠商已有一既定的分類方式，因鍵盤上每個按鍵皆可視為一個開關「switch」，所以廠商以 switch 的種類來定義鍵盤的種類，現今鍵盤種類主要可區分如下：

- (1) 機械式 (Mechanical)
- (2) 薄膜式 (Membrane)
- (3) 導電橡膠式 (Conductive Rubber)
- (4) 無接點靜電容量式 (Capacitives)

其中薄膜式鍵盤可說是目前市場上最常見的 Switch 類型，顧名思義，其 Switch 就是由三層薄膜所組成，最上面一層是正極電路，中間是間隔層，下層則是負極電路。而薄膜式鍵盤又可分為二類，一類是在 Switch(三層薄膜)上有機械模組，另一類則是在 Switch 上面有著一顆顆的橡膠圓點「rubber dome」。前者是透過一些特別的機械模組下壓 Switch 來完成觸發的動作，因為這些鍵盤上面有機械模組，所以容易讓很多人誤以為是機械式鍵盤，但其實未裝置機械模組，只保留 Switch(三層薄膜)鍵盤也能使用(直接用手在那三層薄膜上施力也能完成觸發)，所以仍屬於薄膜式鍵盤而非機械式鍵盤。後者則是透過分離或固定在鍵帽軸來下壓橡膠圓點達成觸發的動作，近來趨勢

發展為直接將 rubber dome 黏貼在薄膜上，不僅可使產品厚度更薄亦可節省材料耗費。

薄膜式鍵盤由於原料和人工成本便宜，所以在成本的考量下大多的廠商都不生產機械式鍵盤轉而生產薄膜鍵盤，因此目前市面上鍵盤幾乎都是薄膜式鍵盤。但近年由於電競產業興起，亦有業者將機械式鍵盤納入電競筆電中，且多搭配發光鍵盤，甚至可讓消費者選擇鍵盤背光顏色，特別在電競中使用的功能鍵。

本公司所生產之 MTS 即為薄膜式鍵盤之關鍵零組件，隨著鍵盤設計與應用不斷推陳出新，MTS 之規格與功能亦不斷演進，包括(1)採用防潑水設計、(2)於 MTS 上部分功能鍵背後裱貼 LED 燈，提供背光功能及(3)因應與 MTS 接頭的連接器短小化，於 MTS 的上、下層的正負極導電線路之線寬線距更加精細、(4)M+R 產品，即 rubber dome 直接黏貼在 MTS 上，此四項發展已逐漸成為市場 MTS 的主流規格。

本公司與美商合資設立子公司，發展鍵盤背光與商標背光零組件，配合電競筆電發光鍵盤推出 RGB 背光組件及 LOGO 背光組件，與現行市面行情具有價格競爭力。

#### 4. 競爭情形

本公司目前同業包括國內上市公司淳安電子、傳藝、興協和、日商 Fujikura 及少許大陸製造商。以營收與出貨規模而言，本公司目前尚具領先地位。

###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第一季
研發費用	47,138	10,434

####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1) Micro LED 產品應用及製程研發。
- (2) ACP(印刷型異方性導電膠)材料及製程研發。
- (3) 開發具伸縮性導電油墨應用及製程。
- (4) 部分製程自動化設備研發。

###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短期發展策略及計畫

- (1) 持續尋求替代性原材料及供應商以降低生產成本與維持產品品質。
- (2) 配合客戶需求共同開發新產品與技術。
- (3) 研究開發符合市場需求之新產品。

#### 2. 長期發展策略及計畫

- (1)以公司具備之專業技術為基礎，持續尋覓新興市場與應用，擴增公司產品線之廣度。
- (2)持續找尋優良的原物料供應商外，並與重要原材料供應商建立長期良好之關係，以獲得合理價格，降低生產成本。
- (3)導入產線自動化，減低對人力之依賴程度，提升產品品質穩定性。

##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一)市場分析

####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地區	年度	105 年		106 年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中國大陸		1,651,766	99.98%	1,616,293	99.78%
美國		—	—	—	—
台灣		50	0.00%	792	0.05%
其他		334	0.02%	2,756	0.17%
總計		1,652,150	100.00%	1,619,841	100.00%

#### 2.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 MTS 之應用領域以筆記型電腦鍵盤為主，以 107 年筆電用 MTS 出貨量與同期全球筆記型電腦出貨量推估，本公司全球市占率約在 25%左右。

####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根據全球市場研究機構 TrendForce 最新筆記型電腦出貨報告顯示，2017 年筆記型電腦出貨量為 1.647 億台，年增幅達 2.1%，優於先前預估的 0.7%，受惠於北美標案釋出以及區域經濟回溫，下半年在龍頭廠商惠普帶頭衝刺的激勵下，整體筆電出貨表現優於原先預期。

展望 2018 年，整體筆電市場出貨量將與 2017 年持平。品牌在市占率表現，則是大者恆大的態勢日趨明顯，前六大筆記型電腦品牌的市占率可望提升到 89.1%，壓抑其他品牌發展。此外，小米、華為在中國地區雖有所增長，但海外布局成效仍待觀察。

品牌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E)	
	排名	市佔率	排名	市佔率	排名	市佔率
HP	1	22.4%	1	24.3%	1	24.4%
Lenovo	2	21.7%	2	20.2%	2	20.8%
Dell	3	15.4%	3	15.2%	3	15.6%
ASUS	4	10.3%	5	9.5%	5	9.8%

品牌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E)	
	排名	市佔率	排名	市佔率	排名	市佔率
Apple	5	8.3%	4	9.6%	4	10.4%
Acer	6	8.1%	6	8.0%	6	8.2%
Other		13.8%		13%		11%
Total(百萬台)	161.2		164.7		163.8	

資料來源：Trendforce 2018.02

#### 4. 競爭利基

##### (1) 領先研發與技術，切入國際大廠供應鏈

本公司於 1982 年受美商杜邦公司技術移轉，成為國內第一家薄膜觸控開關廠商，截至目前已累積近三十年之專業經驗，期間不斷致力於新產品、新技術與新製造之開發，伴隨客戶於終端產品機種的推陳創新，淬煉出優異的產品品質，不僅得到下游客戶的肯定，更獲得終端國際品牌大廠的青睞，於此領域上樹立優良口碑。

##### (2) 優異的生產製造技術與品質

本公司深耕薄膜觸控開關領域多年，隨生產技術不斷精進，不僅產品品質受到客戶的信賴，亦能配合客戶指定之交期迅速供貨，並可提供客戶完善的服務，為客戶發現問題且解決問題，使本公司獲得優良的品質、優良的開發技術、最佳的服務、有競爭力的價格及準確的交期等優質形象。

##### (3) 適足的產能，滿足客戶需求

本公司下游客戶為筆記型電腦鍵盤製造商，以台系廠商即已幾近囊括全球的市占率。欲成為上開客戶之重要供應廠商之一，適足的產能亦相當關鍵。本公司與客戶長期配合，隨客戶成長而適時擴充產能，以質量並進的營運模式滿足客戶需求。此外，本公司為提昇科技服務品質，採取接近客戶設廠的策略，以滿快速交貨、縮短交期、降低運輸成本及立即回應客戶問題等目標，共創買賣雙方雙贏，鞏固主要供應商地位。

####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1) 有利因素

###### A. 優異的產品品質與技術

由於產品品質獲得客戶青睞，公司多能參與客戶各項產品開發案，有助於新產品推出後的業績挹注。

###### B. 擁有產業資歷深厚之經營團隊

本公司業務、製造及管理之主要經營團隊於薄膜觸控開關產業，所累積之年資均超過 10 年乃至於 20 年以上，無論在客戶銷售與服務層面，或在生產技術層面均較其他同業具有相對優勢，是以本公司所屬產業中同業家數雖不在少數，但規模大小之差異較為顯著，亦因此本公司於全球市場佔有率均能維持一定比例。



## (2)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A. 同業競爭

隨市場規模並無成長，同業削價競爭益發劇烈，非有特殊規格需求產品可比競標形式，以致訂單爭取困難度增加。

因應對策

(A) 鄰近客戶區域設廠，就近供貨服務客戶。

(B) 結合客戶規格，導入新製程及材料。

### B. 大陸境內工資上漲，提高生產成本

在 2008 年大陸地區開始實施勞動合同法以來，當地工人薪資及福利水準不斷成長，使得人工佔製造成本比重逐漸提高，對產品本身毛利影響漸增。

因應對策

公司評估各工序作業導入自動化量產以減少對人力的依賴，同時改善激勵制度提高每位員工產出。

### C. 平板電腦與平板手機興起，對鍵盤恐產生排擠效應

各式手持裝置種類煩多，包括智慧型手機、平板手機、平板電腦等，各類產品分類日益模糊，對原搭配鍵盤之筆記型電腦或 2 合 1 平板恐產生排擠效應。

因應對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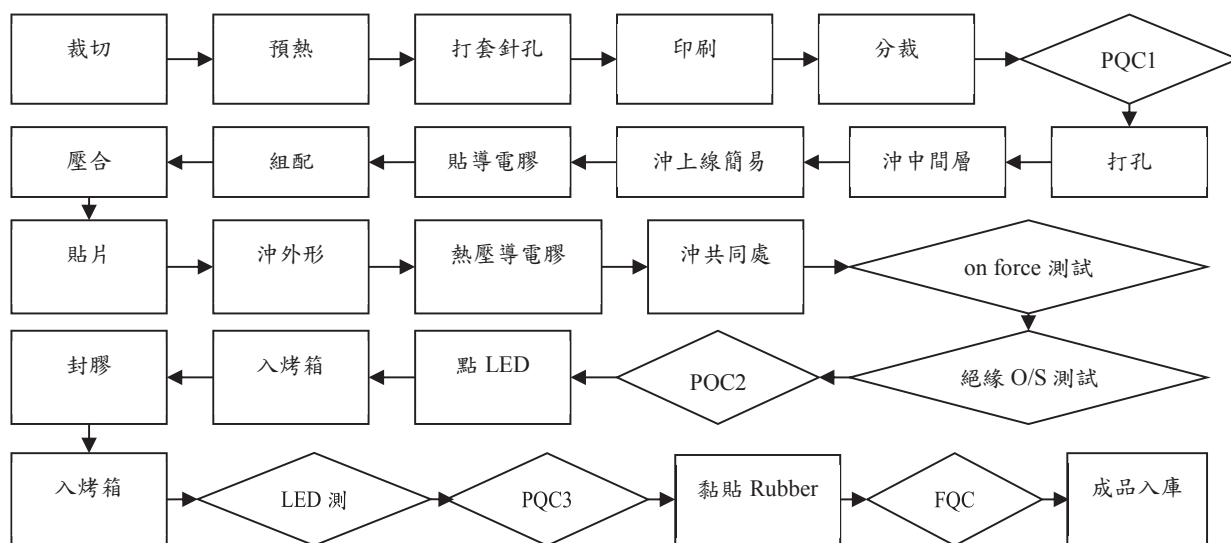
尋求開發新的產品線與市場，降低對單一產業之依存度。例如進入 Micro LED 背光產品市場。

##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本公司主要產品薄膜觸控開關，為筆記型電腦鍵盤之關鍵零組件。

###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供應廠商	供應狀況
塑膠板(PET)	Toray、四川東方	良好
發光二極體(LED)	Osram、志函、悠文	良好
電子漿料	百傑、Fujikura	良好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資料

1.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5年				106年				107年第一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百傑	177,356	37.98	註	百傑	169,575	36.09	註	百傑	30,865	28.03	註
2	蘇州悠文	73,508	15.74	—	蘇州悠文	83,392	17.75	—	蘇州悠文	24,964	22.67	—
3	四川東方	37,620	8.06	—	四川東方	47,863	10.19	—	四川東方	8,441	7.67	—
4	其他	178,521	38.22	—	其他	169,040	35.97	—	其他	45,835	41.63	—
	進貨淨額	467,005	100.00	—	進貨淨額	469,870	100.00	—	進貨淨額	110,105	100.00	—

註：實質關係人，自101年6月起為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增減變動原因：主要係因公司備料政策，而使得對供應商進貨金額或有起伏，惟排名並未有改變。

2.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售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5年				106年				107年第一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蘇州達方	344,026	20.82	—	江蘇精元	321,589	19.85	—	江蘇精元	68,922	18.75	—
2	江蘇精元	334,917	20.27	—	常州光寶	282,170	17.42	—	常州光寶	62,960	17.12	—
3	常州光寶	290,176	17.56	—	蘇州達方	220,747	13.63	—	重慶致伸	41,996	11.42	—
4	淮安達方	169,004	10.23	—	淮安達方	180,058	11.12	—	旭寶科技	41,269	11.22	—
	其他	492,410	29.81	—	其他	601,023	37.10	—	其他	149,591	40.70	—
	其他業務收入(註)	21,617	1.31	—	其他業務收入(註)	14,254	0.88	—	其他業務收入(註)	2,922	0.79	—
	銷貨淨額	1,652,150	100.00	—	銷貨淨額	1,619,841	100.00	—	銷貨淨額	367,660	100.00	—

註：其他業務收入是指出售廢料、報廢模具等等收入。

增減變動原因：主要隨下游客戶業績增減而變動。

##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片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5 年			106 年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薄膜觸控開關		47,461	36,832	1,411,155	51,600	39,916	1,311,300
其他		2,540	1,640	23,021	2,400	1,561	17,188
合計		50,001	38,472	1,434,176	54,000	41,477	1,328,488

##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片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5 年				106 年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薄膜觸控開關		-	-	37,293	1,585,949	—	—	39,918	1,562,905
銘板		-	-	271	860	—	—	274	686
其他		2	50	註	65,291	35	792	註	55,458
合計		2	50	37,564	1,652,100	35	792	40,192	1,619,049

註：計量單位不一致，故無法提供數量。

## 三、從業員工概況

單位：人；年；歲；%

年	度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經理級以上主管	28	30	29
	一般職員	198	182	188
	生產線員工	1,840	1,688	1,772
	合計	2,066	1,900	1,989
平均年歲		29.78	28.58	27.77
平均服務年資		3.20	3.08	2.73
學歷 分佈 比率 %	博 士	0.10%	0.05%	0.05%
	碩 士	0.34%	0.47%	0.40%
	大 專	7.60%	7.74%	7.49%
	高 中	41.38%	9.63%	11.11%
	高 中 以 下	50.58%	82.16%	81.00%

####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 五、勞資關係

(一) 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及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 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員工福利措施包含年終獎金、品質績效獎金及各項津貼補助，除依法令規定投保勞、健保及大陸地區社保外，同時提供婚喪、喜慶及生育補助，藉以提升員工情感，增進工作效率。

##### 2. 進修及訓練情形

教育培訓有助於本公司成長發展。系統、科學、合理的教育訓練，既能提升同仁的專業能力，又能激發同仁的智慧和潛力，充滿活力的不斷突破成長上限，保證集團永續經營得以實現。本公司依據同仁成長進步的需要，提供了一系列的教育訓練課程，包含新進員工入職訓練、針對全體員工的素質訓練及專業技能訓練等。

##### 3. 退休制度與實施狀況

本公司配合國內法令規定，於設立台灣分公司之日起，所有員工選擇適用新制推休金條例，提繳每月工資 6% 至勞保局退休金個人專戶。

中國境內企業之職工退休後養老保險，本公司依照企業所在當地法規為員工繳納養老保險。依照當地社會保險作業方式，養老保險包含於社會保險(包含醫療、生育、養老、工傷、失業)，公司為員工辦理社會保險增員手續後，即已開始履行繳納養老保險義務。位於中國境內各子公司養老保險繳交的比率、標準及發放說明如下：

(1) 達到國家規定的退休年齡；

(2) 用人單位和參保人員均按照規定足額繳費；

(3) 繳費年限 15 年以上，或者 1998 年 6 月 30 日前參加工作並參加基本養老保險，2008 年 6 月 30 日前達到退休年齡且繳費年限在 10 年以上。退休時，由用人單位、勞動保障代理機構或者參保人員本人，憑社會保險經辦機構審核的參加基本養老保險的證卡和有關資料，到勞動保障行政部門辦理退休手續。符合「江蘇省企業職工基本養老保險規定」第十八條規定條件的參保人員，從勞動保障行政部門核定的退休時間之次月起，由社會保險經辦機構委託銀行等機構按月發給基本養老金。基本養老金由基礎養老金和個人帳戶養老金組成；

(4) 基礎養老金以本人退休時全省上一年度在崗職工月平均工資和本人指數化月平均繳費工資的平均值為基數，繳費每滿 1 年(不足 1 年的繳費月數折算為年)發給 1%；

(5)個人帳戶養老金按照本人個人帳戶的累計儲存額除以計發月數確定。計發月數標準，按照國家規定執行。本人指數化月平均繳費工資，是指參保人員退休時全省上一年度在崗職工月平均工資乘以本人平均繳費工資數。

單位：人民幣元/%

養老保險	吳江區		重慶市銅梁區	
	個人	企業	個人	企業
繳費比率	8%	20%	8%	20%
繳費基數(每月)	2,660 元		3,105 元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 六、重要契約

### (一)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授信合約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保證額度有效期間1年 2015.06.09~ 2018.06.09； 綜合週轉金額有效期 2017.08.31~ 2018.08.31	1.中期保證額度新台幣1.52億元，每筆最長37個月。 2.綜合週轉金額USD500萬元，循環動用，每筆最長天期12個月。 上述兩項額度合計動撥最高不逾新台幣2億元。	擔保物：新新北市中和區建康路130號7樓之4與之5，以及新新北市中和區連城路168號8樓及168之3號8樓，共計四處不動產設定最高限額抵押權新台幣1.8億元予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為期30年。
授信合約	花旗商業銀行	2018.03.15~ 2019.03.15	1.營運週轉金：USD300萬，單筆借款最長不超過90天。 2.外匯及衍生性金融商品：USD50萬。	無
授信合約	新光商業銀行	2018.05.10~ 2019.05.10	1.短期放款-進口 O/A:USD300萬。 2.短期放款：USD150萬。 總借款金額為以上2者相加不可超過USD300萬。每筆最長天期180天。	無
授信合約	玉山銀行	2016.03.12~ 2019.03.11	外幣中期放款額度:USD500萬元。 動用方式:循環動用，每筆動用期間最長1年。	擔保物：由柬埔寨聯合商業銀行開立之擔保信用狀，最高為美金560萬元整。
租賃契約	思創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11.01~ 2018.12.31	租賃位於新新北市中和區連城路168之3號8樓使用範圍112.7坪。月租費NTD78,890元。 租賃期間管理費依建物承租比例分攤。	無
租賃契約	泛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03.01~ 2019.02.28	租賃位於新新北市中和區健康路130號7樓之4、之5廠房，坪數共186.65坪，及地下一樓平面車位2個、地下二樓平面車位3個、地下三樓平	無

			面車位 1 個。月租費 NTD 121,500 元。	
租賃契約	嘉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17.04.01~ 2019.03.31	租賃位於新北市中和區連城路 168 號 8 樓契約附圖所示使用範圍。月租費 NTD 50,000 元。	無

(二) 科德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無。

(三) GODA INTERNATIONAL (HONG KONG) LIMITED：無。

(四) 蘇州科德軟體電路板有限公司：無。

(五) 蘇州嘉財電子有限公司：無。

(六) 蘇州嘉吉電子有限公司：無。

(七) 淮安嘉冠電子科技有限公司：無。

(八) 重慶嘉駿電子有限公司：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租賃合同	重慶紳鵬實業開發有限公司	2013 年 1 月 16 日至 2023 年 1 月 15 日	租賃位於重慶市銅梁工業園區金龍大道 20 號 3# 廠房，租賃建築面積 9,600 平方米。	無
租賃合同	重慶喬邦鞋業有限公司	2018 年 4 月 15 日至 2023 年 1 月 14 日	租賃位於重慶市銅梁工業園區金龍大道 19 號喬邦鞋業廠區內貳號員工宿舍 1 樓至 5 樓，租賃建築面積 3,360 平方米。	無

(九) 嘉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租賃契約	英屬蓋曼群島商科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2017.04.01~ 2019.03.31	租賃位於新北市中和區連城路 168 號 8 樓契約附圖所示使用範圍。月租費 NTD 50,000 元。	無

## 陸、財務概況

###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					107 年 第一季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流動資產		1,507,154	1,881,830	2,142,483	1,880,390	1,708,812	1,694,54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53,431	636,767	598,200	537,461	499,378	495,847
無形資產		7,692	7,635	6,027	4,326	78,074	74,213
其他資產		136,378	141,166	138,149	134,346	139,754	144,090
資產總額		2,304,655	2,667,398	2,884,859	2,556,523	2,426,018	2,408,69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55,776	522,078	565,699	589,167	555,276	521,478
	分配後	510,114	685,091	728,712	752,180	(註 2)	—
非流動負債		61,292	87,262	233,339	62,801	52,466	54,22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17,068	609,340	799,038	651,968	607,742	575,701
	分配後	571,406	772,353	962,051	814,981	(註 2)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778,619	2,047,020	2,085,821	1,904,555	1,747,359	1,765,853
股本		543,375	543,375	543,375	543,375	543,375	543,375
資本公積		801,497	801,497	808,412	808,412	808,412	808,412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05,188	583,495	654,103	600,226	469,635	470,420
	分配後	350,850	420,482	491,090	437,213	(註 2)	—
其他權益		28,559	118,653	79,931	(47,458)	(74,063)	(56,354)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8,968	11,308	—	—	70,917	67,136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787,587	2,058,058	2,085,821	1,904,555	1,818,276	1,832,989
	分配後	1,733,249	1,895,045	1,922,808	1,741,542	(註 2)	—

註 1：102~106 年合併財務報表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7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係經會計師核閱。

註 2：俟股東會決議後定案。

## (二) 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					107 年第一季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註 2)
營業收入		1,549,663	1,978,734	1,987,118	1,652,150	1,619,841	367,660
營業毛利		277,934	524,185	523,792	338,117	322,767	71,216
營業損益		68,515	274,294	239,880	111,098	104,896	20,09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693	55,389	82,720	55,586	(45,593)	(18,509)
稅前淨利		72,208	329,683	322,600	166,684	59,303	1,587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52,718	228,586	227,929	109,135	21,838	(2,400)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 (損)		52,718	228,586	227,929	109,135	21,838	(2,4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83,276	90,702	(38,950)	(127,389)	(26,348)	17,11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35,994	319,288	188,979	(18,254)	(4,510)	14,713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54,736	232,645	233,621	109,135	32,421	785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2,018)	(4,059)	(5,692)	—	(10,583)	(3,18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137,846	322,739	188,979	(18,254)	5,816	18,49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 控制權益		(1,852)	(3,451)	—	—	(10,326)	(3,781)
每股盈餘		1.01	4.28	4.30	2.01	0.60	0.01

註 1：102~106 年合併財務報表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107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係經會計師核閱。

## (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	所屬單位名稱	查核(核閱)意見
102年	廖婉怡、謝建新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查核意見
103年	廖婉怡、謝建新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查核意見
104年	廖婉怡、謝建新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查核意見
105年	廖婉怡、謝建新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查核意見
106年	廖婉怡、劉永富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查核意見
107年第一季	廖婉怡、劉永富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保留結論/意見-其他事項-非重要子公司或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

##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 1~3)					107年第一季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2.44	22.84	27.70	25.50	25.05	23.9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82.95	336.91	387.69	366.05	374.61	380.60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330.68	360.45	378.73	319.16	307.74	324.95
	速動比率	300.23	327.23	347.31	289.46	276.83	290.83
	利息保障倍數	240.10	475.36	109.00	37.32	16.15	2.60
經營能力 (註 3)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49	2.98	2.54	2.15	2.32	2.25
	平均收現日數	146.58	122.48	143.70	169.77	157.33	162.22
	存貨週轉率(次)	9.31	9.80	8.74	7.81	7.89	6.9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9.84	11.40	9.96	8.60	9.59	9.17
	平均銷貨日數	39.20	37.245	41.76	46.74	46.26	52.2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57	3.07	3.22	2.91	3.12	2.85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9	0.80	0.72	0.61	0.65	0.61
獲利能力 (註 3)	資產報酬率(%)	2.37	9.21	8.29	4.12	0.93	-0.64
	權益報酬率(%)	3.01	11.89	11.00	5.47	1.17	-0.5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註 7)	13.29	60.67	59.37	30.68	10.91	1.17
	純益率(%)	3.40	11.55	11.47	6.61	1.35	-0.65
	每股盈餘(元)	1.01	4.28	4.30	2.01	0.60	0.0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40.22	33.50	48.64	38.99	-0.26	10.8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2.83	97.06	130.10	129.24	79.94	84.87
	現金再投資比率(%)	4.68	4.28	3.70	2.53	-6.50	2.2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69	1.40	1.46	1.93	2.03	2.17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1	1.04	1.04	1.05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增減變動達 20%：

利息保障倍數：主要係因公司受匯率波動而遭受重大匯兌損失，使獲利減少所致。

資產報酬率：主要係因公司受匯率波動而遭受重大匯兌損失，使獲利減少所致。

權益報酬率：主要係因公司受匯率波動而遭受重大匯兌損失，使獲利減少所致。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主要係因公司受匯率波動而遭受重大匯兌損失，使獲利減少所致。

純益率：主要係因公司受匯率波動而遭受重大匯兌損失，使獲利減少所致。

每股盈餘：主要係因公司受匯率波動而遭受重大匯兌損失，使獲利減少所致。

現金流量比率：主要係因公司受匯率波動而遭受重大匯兌損失，營業活動現金流量下降所致。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主要係因近二年公司營收獲利下降及稅率波動衝擊獲利，使營業活動現金流量下降所致。

現金再投資比率：主要係因公司受匯率波動而遭受重大匯兌損失，營業活動現金流量下降所致。

註 1：102~106 年合併財務報表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107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係經會計師核閱。

註 3：財務分析計算公式：

####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4)

####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詳第80頁。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詳第81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本公司並未編製個體財報。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形。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一)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5 年	106 年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880,390	1,708,812	-171,578	-9.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37,461	499,378	-38,083	-7.09%
無形資產	4,326	78,074	73,748	1704.76%
其他資產	134,346	139,754	5,408	4.03%
資產總額	2,556,523	2,426,018	-130,505	-5.10%
流動負債	589,167	555,276	-33,891	-5.75%
非流動負債	62,801	52,466	-10,335	-16.46%
負債總額	651,968	607,742	-44,226	-6.78%
股本	543,375	543,375	0	0.00%
資本公積	808,412	808,412	0	0.00%
保留盈餘	600,226	469,635	-130,591	-21.76%
其他權益	-47,458	-74,063	-26,605	56.0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904,555	1,747,359	-157,196	-8.25%
非控制權益	—	70,917	70,917	100.00%
權益總計	1,904,555	1,818,276	-86,279	-4.53%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金額變動達10%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1%) 無形資產：主要係本公司與美商合資成立新設公司，該美商以技術出資使無形資產增加。 保留盈餘：主要係本公司於去年發放現金股利新台幣163,013仟元所致。 其他權益：主要係國際匯率變動所致。 以上變動尚無重大影響。				

## 二、財務績效

### (一)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5 年	106 年	增減變動	
			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1,652,150	1,619,841	-32,309	-1.96%
營業成本	1,314,033	1,297,074	-16,959	-1.29%
營業毛利	338,117	322,767	-15,350	-4.54%
營業費用	228,571	211,178	-17,393	-7.61%
其他收益或費損淨額	1,552	-6,693	-8,245	-531.25%
營業淨利	111,098	104,896	-6,202	-5.5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5,586	-45,593	-101,179	-182.02%
稅前淨利	166,684	59,303	-107,381	-64.42%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金額變動達10%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主要係美元兌新台幣與人民幣大幅貶值，產生重大匯兌損失，相對前一年度有顯著匯兌利益的落差所致。

稅前淨利：主要係營業外收支較前一年度大幅滑落所致。

(二)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主要依客戶之預估需求及全球市場規模變化，考量產能規劃及過去經營績效為依據，訂定年度出貨目標，對公司並無不良影響。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5年	106年	增(減)金額	增(減)比例(%)
營業活動流入(出)	229,693	-1,430	-231,123	-100.62%
投資活動流出	-332,516	-13,935	-318,581	-95.81%
籌資活動流出	-191,188	-175,882	-15,306	-8.01%
變動分析： 營業活動：主要係公司稅前淨利減少，以及前一年度應收帳款大幅減少所致。 投資活動：主要係公司受限制存款及定存到期收回所致。 籌資活動：尚無顯著變化。				

(二)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並無流動性不足之情形。

(三)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基於本公司帳上現金應屬適足，去年度由於公司遭受匯兌損失衝擊，致使營業活動產生現金淨流出，預估今年應不致再有過大之匯兌損失，且公司營運狀況益趨於正向，應不致有流動性不足之情事。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持續進行產線自動化，增加自動化設備添購，期能降低人工成本。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 本公司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目前轉投資政策以基本業務相關投資標的為主，並不從事其他行業之投資，由相關執行部門遵循內部控制制度「投資循環」及「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等辦法執行，上述辦法或程序並經董事會或股東會討論通過。

(二) 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損失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事業	最近年度投資損益	原因及改善計畫
科德國際(薩摩亞)	62,117	主係子公司蘇州嘉財與蘇州嘉吉獲利所致。
科德國際(香港)	1,192	主係子公司蘇州科德獲利所致。
Luumii Co., Ltd.	(19,656)	主係新設子公司拓展新業務，效益尚未顯現，未來將積極推廣新業務，提升營運。
嘉環投資	(4,886)	主係投資收益尚無法高出報支費用所致。未來擬慎選投資項目，改善投資效益。
百傑電子	1,675	主係穩健經營，維持一定獲利所致。
蘇州嘉財	61,468	主係穩健經營，維持一定獲利所致。
蘇州嘉吉	11,331	主係穩健經營，維持一定獲利所致。
蘇州科德	19,147	主係穩健經營，維持一定獲利所致。
淮安嘉冠	(16,618)	已進行清算作業，主要是廠房建築與設備減損所致。
重慶嘉駿	23,450	主係穩健經營，已轉虧為盈。
重慶嘉峰	(5,141)	已於 106 年 9 月處分該子公司。
蘇州嘉皇	(13,334)	主係新設子公司拓展新業務，效益尚未顯現，未來將積極推廣新業務，提升營運。

(三)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公司將評估客戶訂單需求，視情形擴展產能。

##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 利率

本公司 105、106 年度及 107 年第一季合併報表中利息淨收入(支出)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14,128 仟元、10,908 仟元及 4,653 仟元，分別占各年度營業利益之 12.72%、10.40%及 23.15%，本公司各營運主體資金尚屬充裕，負債多為應付供應商貨款，105、106 年度及 107 年第一季均屬利息淨收入故利率波動對本公司損益不易造成重大負面影響。

### 2. 匯率變動對公司營收獲利之影響

本公司 105、106 年度及 107 年第一季合併報表中兌換淨(損)益分別為 32,815 仟元、(71,128)仟元及(23,812)仟元，佔當期營業利益之比率分別為 29.54、-67.81%及-118.49%，105 年度因美元顯著升值產生匯兌利益，106 年及 107 年第一季因美元大幅貶值，加上公司獲利平平，致使兌換損失佔營業利益極高的比例。

此外，106 年及 107 年第一季由於美元急遽走貶，在公司收入與成本未能達成完全自然避險的情形下，直接侵蝕公司毛利，且由於下游客戶亦受匯兌影響，自無法於產品售價上反應匯率的巨幅改變。

綜上，本公司採取之因應措施如下：

- (1)調整產品組合，減少低毛率產品的銷售比重。
- (2)財務人員依據匯率未來走勢於適當時機維持適當之外匯部位，以提供集團內各子公司之營運所需，降低匯率變動對本公司獲利之影響。
- (3)與主要往來銀行保持密切聯繫，隨時監控外匯市場之變化，以供相關主管人員充分掌握匯率變動趨勢，若因應偶發收付款幣別改變之情事可即時進行適時調節。
- (4)研議公司可能採行的避險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及外匯選擇權等，未來將觀察匯率波動，適時採用避險工具。

### 3. 通貨膨脹/緊縮情形

全球景氣自 2008 年金融海嘯過後逐漸復甦，近月美中歐日通貨膨脹出現了全方位的上升，造成原材料價格上揚，且中國基本工資不斷調升，使公司營運壓力增高，公司目前透過提高產線自動化程度，期能拉高良率與效率，降低人工成本，以抵銷通貨膨脹帶來的衝擊。

-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營運主體已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及保證作業程序」、「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作業程序」等辦法，作為本公司及其從屬公司從事相關行為之遵循依據。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對象均為本公司 100%持有之子公司，且目前尚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事，故多以穩健創造公司利息收入的標的為主要投資項目。另本公司不適用避險會計而未採用。

-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研發人員秉持以新技術研發與製程研發並重之研究發展方向，不斷持續改良及精進，亦配合客戶及市場需求開發新產品。另本公司研發人員亦從事替代性材料之測試，嘗試導入新材料以期使公司製造成本得以降低。

承上，本公司將視未來產品開發計畫持續投入研發資源。

-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註冊地為開曼群島，主要營運地國在台灣及中國大陸，開曼群島係以金融服務為主要經濟活動，而中國大陸乃世界主要經濟體系之一，本公司所研發、製造與銷售之薄膜觸控開關非為特許行業，另本公司各項業務之執行均依照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發展趨勢及法律變動情形，以及時因應市場環境變化並採取適當的因應對策。

-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現代化的科技日新月異，本公司所屬產業為筆記型電腦零組件的製造與銷售，近來筆記型電腦朝向輕薄節能發展，公司亦持續關注市場相關技術，於去年與美商合資設立新公司，主要開發更薄，且更節能的鍵盤背光零件及平板

電腦與筆記型電腦商標標誌背光零件，以迎合產業發展趨勢，期能藉由新科技的引進為公司開創新的業務契機。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 104 年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主要用途為購買機器設備與廠房裝修，其中預期效益請詳本年報募資情形中的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其可能風險主要係承接訂單未如預期，因應措施為本次購置設備屬自動化生產設備，除產能的提升外亦可透過提升生產效益減少人工成本，對公司產生另一助益。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係一專業薄膜觸控開關製造廠商，所採用的原料主要是電子漿料、塑膠板、油墨及發光二極體等，其中又以電子漿料價格最為貴重，又因全球環保意識抬頭，客戶逐漸要求公司產品材料達到無鹵的標準，以符合 RoHS 的環保規範，是以本公司電子漿料進貨集中於供應商百傑電子，本公司已開發新供應商，將陸續提升對其他供應商的採購比重，降低來自單一供應商的供貨比重。

2. 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銷售筆記型電腦(NB)之鍵盤薄膜觸控開關，客戶多為 NB 鍵盤代工廠商，全球主要 NB 鍵盤供應商包括精元、達方、群光、光寶及致伸，此五家廠商全球市佔率高達 9 成以上，於本公司持續斷開發新客戶，且致力降低銷售集中情形，公司目前對單一銷售客戶已無明顯集中情形。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此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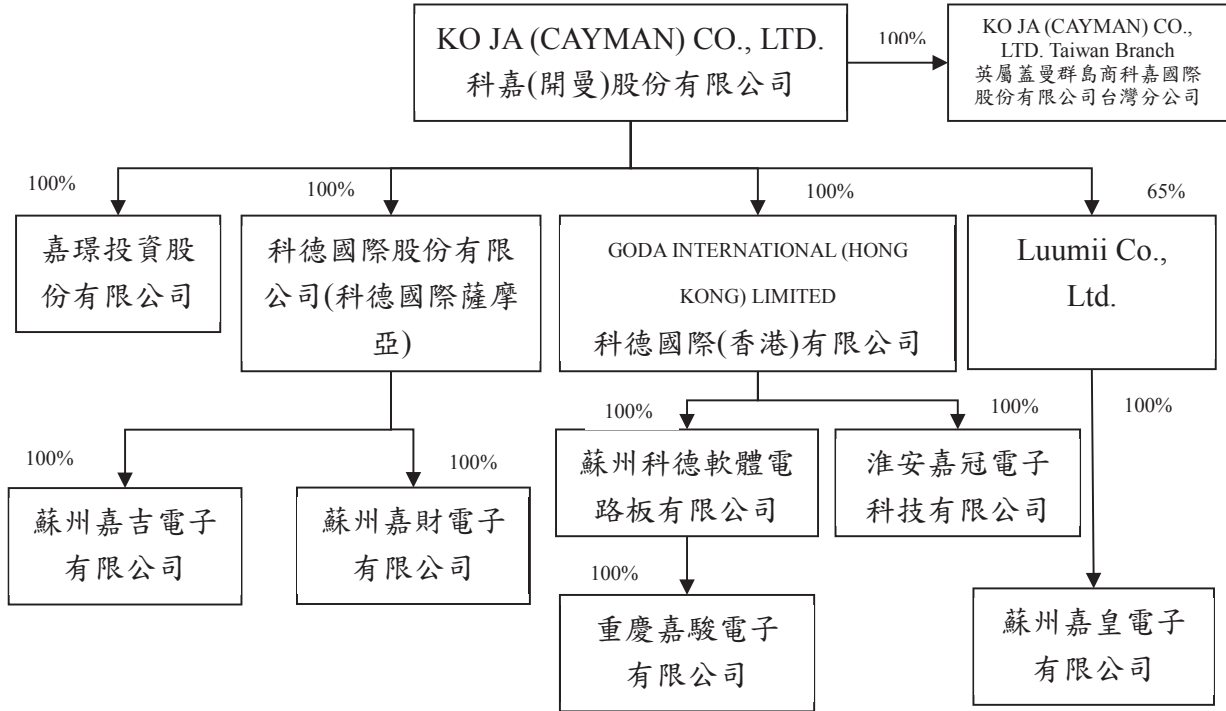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圖



(二)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科德國際(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1998.07.20	薩摩亞	39,309	一般投資
GODA INTERNATIONAL (HONG KONG) LIMITED	2009.11.17	香港	363,731	一般投資
Luumii Co., Ltd.	2016.12.13	英屬維京群島	150,450	一般投資
嘉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13.05.07	台灣新北市	100,000	一般投資
蘇州嘉財電子有限公司	2005.02.21	大陸江蘇省蘇州市	162,089	軟體電路板等之製造及銷售
蘇州嘉吉電子有限公司	2002.03.26	大陸江蘇省蘇州市	51,490	軟體電路板等之製造及銷售
蘇州科德軟體電路板有限公司	1995.11.13	大陸江蘇省蘇州市	154,703	軟體電路板等之製造及銷售
淮安嘉冠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0.04.22	大陸江蘇省淮安市	284,112	軟體電路板等之製造及銷售



重慶嘉駿電子有限公司	2013.03.07	大陸重慶市	192,315	軟體電路板等之製造及銷售
蘇州嘉皇電子有限公司	2017.05.08	大陸江蘇省蘇州市	81,608	製造及銷售鍵盤背光零件

(三)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四)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科德國際(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陳武魁	1,200,000	100%
GODA INTERNATIONAL (HONG KONG) LIMITED	董事	林崇平	11,420,000	100%
Luumii Co., Ltd.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林子凱 林志峰 何和和 Brad Lee Telin Matthew Frederic Gerber	32,500	65%
嘉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林崇平 何和和 林子凱 林志峰	10,000,000	100%
蘇州嘉財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兼總經理 監察	李冠英 林子凱	(註)	100%
蘇州嘉吉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兼總經理 監察	李冠英 林子凱	(註)	100%
蘇州科德軟體電路板有限公司	董事兼總經理 監察	李冠英 林子凱	(註)	100%
淮安嘉冠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兼總經理 董事 監察	李冠英 何和和 唐文改 林子凱	(註)	100%
重慶嘉駿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兼總經理 董事 董事 監察	林宜弘 何和和 唐文改 林子凱	(註)	100%
蘇州嘉皇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 總經理 監察	林子凱 李冠英 何和和	(註)	65%

註：為有限公司故無股數。

(五)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元

企業名稱	實收資本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元)(稅後)
科德國際(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39,309	632,672	47,161	585,511	1,602	(666)	62,127	5.18
GODA INTERNATIONAL (HONG KONG) LIMITED	363,731	703,461	3,858	699,603	-	(92)	481	0.04
Luumii Co., Ltd.	1,505	205,689	3,499	202,190	-	(16,912)	(30,239)	-604.78
嘉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109,738	2,882	106,856	-	(5,054)	(5,215)	0.52

企 業 名 稱	實 收 資 額	資 產 總 值	負 債 總 額	淨 值	營 業 收 入	營 業 利 益	本 期 損 益(稅 後)	每 股 盈 餘 (元)(稅 後)
蘇州嘉財電子有限公司	162,089	497,966	88,668	409,298	378,992	95,439	61,468	不適用
蘇州嘉吉電子有限公司	51,490	320,712	105,864	214,848	379,871	15,968	11,331	不適用
蘇州科德軟體電路板有限公司	154,703	600,202	152,232	447,970	517,055	10,913	19,147	不適用
淮安嘉冠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284,112	244,766	1,099	243,667	962	(5,096)	(16,618)	不適用
重慶嘉駿電子有限公司	192,315	332,975	139,201	193,774	355,810	29,230	23,450	不適用
蘇州嘉皇電子有限公司	81,608	72,584	2,592	69,992	367	(17,121)	(13,334)	不適用

註：有限公司並無股數，故無每股盈餘。

(六) 本公司一〇六年度依金管會所訂「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故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此情形。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六、與我國股東權益保障規定重大差異：

本公司公司章程與我國股東權益保障規定重大差異之說明如下：

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	《公司法》或《證券交易法》相關法令	公司章程規定 (中譯版)	差異原因
<p>下列涉及股東重大權益之議案，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二以上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同意為之。出席股東之股份總數不足前述定額者，得以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行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公司締結、變更或終止關於出租全部營業，委託經營或與其他人經常共同經營之契約、讓與全部或主要部分之營業或財產、受讓他人全部營業或財產而對公司營運有重大影響者</li> <li>2. 變更章程</li> <li>3. 章程之變更如有損害特別股股東之權利者，另需經特別股股東會之決議</li> <li>4. 以發行新股方式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li> <li>5. 解散、合併或分割之決議</li> <li>6. 有價證券之私募</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公司法第 185 條</li> <li>2. 公司法第 209 條</li> <li>3. 公司法第 227 條</li> <li>4. 公司法第 277 條</li> <li>5. 公司法第 240 條第 1 項</li> <li>6. 公司法第 316 條</li> <li>7. 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li> </ol>	<p>18. 在任何時候，如果公司資本被劃分為不同類別的股份(例如普通股與特別股)，對任何類別股份之權利(除該類別股份之發行條件另有規定外)之重大不利變更或廢止(包括但不限於在任何對本章程之修訂可能損及任何特別股股東之權利之情況)需經(一)普通股股東會以特別決議通過；及(二)該類別股份(例如特別股)之個別股東會以特別決議通過。</p> <p>前述個別股東會應適用本章程有關一般股東會及其議程之相關規定，惟該個別股東會之法定出席數應為一人或一人以上持有或以代理人之身份代表半數以上該類別股份已發行之面額(但如任何延期股東會不足上述法定出席數時，在場股東得構成法定出席數)，且除該類別股份之發行條件另有規定外，該類別股份之每一股東於投票表決時，就其所持有之每一股該類別股份有一表決權。</p> <p>31. (A)本公司亦得以特別決議： (a)變更其名稱；以及 (b)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依法律許可之方式減少其資本和資本贖回準備金。 (c)本公司得依照上市法令及公司法之規定進行合併。</p> <p>32. 本公司亦得以 A 型特別決議或 B 型特別決議：</p>	<p>依據英屬開曼群島公司法之強行規定，關於變更公司章程(含修訂公司章程有損及特別股股東之權利)、解散(除公司因無法如期清償債務而自願解散外)與合併部分，應經由「特別決議」(special resolution) (即由有權於股東會行使表決權並親自或委託代理人行使表決權的股東不低於 2/3 同意，或，如為投票表決時，經表決權 2/3 之同意)通過；另依據英屬開曼群島公司法之強行規定，如公司因無法如期清償債務而自願解散，應經過「普通決議」(ordinary resolution)通過。</p> <p>前述關於變更公司章程(含修訂公司章程有損及特別股股東之權利)、解散與合併部分係依據英屬開曼群島公司法之強行規定，必須經由「特別決議」通過，不得由公司章程任意改變；惟參酌「特別決議」</p>

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	《公司法》或《證券交易法》相關法令	公司章程規定 (中譯版)	差異原因
		<p>(a) 締結、變更或終止關於出租其全部營業、委託經營或與他人經常共同經營之協議；</p> <p>(b) 轉讓其全部或任何主要部分之營業或財產；</p> <p>(c) 受讓他人的全部營業或財產而對公司營運有重大影響者；</p> <p>(d) 按上市法令進行本公司之分割；</p> <p>(e) 私募發行其有價證券；</p> <p>(f) 董事從事競業禁止行為之許可；</p> <p>(g) 依據第 17B 條規定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以及</p> <p>(h) 以發行新股的方式分派部分或全部的股息或紅利。</p> <p>33. 除公司法、本章程及上市法令關於法定出席數另有規定外，就本公司之解散本公司應：</p> <p>(a) 如本公司因無法支應到期之債務而決議自願解散者，經普通決議通過；或</p> <p>(b) 如本公司因前款以外之事由而決議自願解散者，經特別決議通過。</p>	<p>與股東權益保護檢查表規定之法議方式，本公司章程與股東權益保護檢查表二者所提供予股東之權益保障程度，似乎相當。</p> <p>惟關於公司因無法如期清償債務而自願解散部分係依據英屬開曼群島公司法強行規定，必須經由「普通決議」通過，不得由公司章程任意改變；由於「普通決議」係屬英屬開曼群島公司法之特殊規定，故本公司將此部分揭露於公開說明書及年報中，並充分說明與台灣相關規定之差異，以利股東遵循。</p>
<p>公司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時，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召集通知。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但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視為</p>	<p>1. 公司法第 177 條之 1</p> <p>2. 公司法第 177 條之 2</p>	<p>68.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得採行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其表決權；但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召集通知。依據第 67 條規定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委託股東會主席依據該書面或電子文件之指示代表其於股東會行使其表決權，但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p>	<p>英屬開曼群島公司法對股東通訊投票並無特別規定，惟依據開曼法律顧問表示，股東以書面方式投票視為委託股東會主席投票。</p> <p>本公司章程第 68 條規定在視</p>

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	《公司法》或《證券交易法》相關法令	公司章程規定 (中譯版)	差異原因
棄權。		議案之修正，視為棄權，惟前述之委託應視為不構成上市法令之委託代理人規定。由主席代表股東時，不得以該書面或電子文件未載之方式行使該股東之表決權。 在本公司股份已登錄櫃檯或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或證交所上市期間，本公司於中華民國境內召開股東會時，應於中華民國境內委託經管會、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或證交所核可之股務代理機構，以處理該次股東會之行政事宜(包括但不限於受理股東投票事宜)。	為委託股東會主席依據該書面或電子文件之指示代表其於股東會行使表決權時，主席不得以該書面或電子文件未載之方式行使該股東之表決權，就此部分對股東權益似無重大不利影響。
股東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後，欲親自出席股東會者，應於股東開會二日前，以與行使表決權相同之方式撤銷前項行使表決權之意思表示；逾期撤銷者，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1. 公司法第 177 條之 1 2. 公司法第 177 條之 2	70. 如股東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提出表決後，欲親自出席股東會者，至遲應於股東開會前 2 日，以書面或電子方式撤銷其表決，其表決之撤銷應構成第 68 條規定所稱委託股東主席之撤銷。如股東已依據第 67 條規定提出書面或電子表決超過前述期限撤銷其表決者，應以其書面或電子表決及第 68 條規定所稱委託股東主席為準。 如股東依據第 67 條規定提出書面或電子表決後，另以委託書委託代理人代表其出席股東會者，應視為第 68 條規定所稱委託股東主席之撤銷，並以該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左列股東權益保護檢查表內容規定於本公司章程第 70 條；惟依據開曼法律顧問表示，在英美普通法(Common Law)下，委託人親自出席即為委託書之撤銷(under common law, aperson may revoke its proxy by attending the meeting in person)，由於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委託股東會主席依據該書面或電子文件之指示代表其於股東會行使表決權，故前述內容可能無執行力 (not

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	《公司法》或《證券交易法》相關法令	公司章程規定 (中譯版)	差異原因
<p>公司收買自己之股份轉讓予員工者，得限制員工在一定期間內不得轉讓。但其期間最長不得超過二年。</p>	<p>公司法第 167 條之 3</p>	<p>40D.除本章程第 40E 條與上市法令另有規定外，庫藏股得經本公司以董事會決定之條款與條件予以處分。如庫藏股之買回係依據上市法令為轉讓予員工，本公司得限制員工在一定期間內不得轉讓，惟限制期間最長為二年。</p>	<p>enforceable)。 左列股東權益保護檢查表內容規定於本公司章程第 40D 條，惟依據開曼法律顧問表示，左列限制轉讓規定應屬於公司與員工間之契約關係。</p>
<p>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p>	<p>1. 公司法第 177 條之 1 2. 公司法第 177 條之 2</p>	<p>62B.委託書送達本公司後，如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至少 2 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如逾前述期間為撤銷者，應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p>	<p>左列股東權益保護檢查表內容規定於本公司章程第 62B 條；惟依據開曼法律顧問表示，在英美普通法 (CommonLaw) 下，委託人親自出席即為委託書之撤銷 (under common law, a person may revoke its proxy by attending the meeting in person)，故左列內容可能無執行力 (not enforceable)。</p>
<p>1. 公司之董事應忠實執行業務並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如有違反致公司受有損害者，負損害賠償責任。該行為若係為自己或他人所為時，股東會得以決議，將該行為之所得視為公司之所得。</p>	<p>1. 公司法第 8 條第 2 項、第 3 項 2. 公司法第 23 條第 3 項</p>	<p>97B.依據英屬開曼群島法律，任何董事對公司均有忠實義務，且該等忠實義務應包含但不限於遵守一般忠誠與善意以及避免義務衝突與自身利益衝突等。如任何董事有違反前述忠實義務，依據英屬開曼群島法律，該董事應對因此所生之損害負責。 依據英屬開曼群島法律，如有任何董事為自己</p>	<p>左列股東權益保護檢查表內容規定於本公司章程第 97B 條；惟依據開曼法律顧問表示，儘管公司章程規定董事與公司負有連帶賠償責任 (joint and several liability)，從英屬開曼群島法律觀點，該第三人</p>

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	《公司法》或《證券交易法》相關法令	公司章程規定 (中譯版)	差異原因
<p>2. 公司之董事對於公司業務之執行，如有違反法令致他人受有損害時，對他人應與公司負連帶賠償之責。</p> <p>3. 公司之經理人、監察人在執行職務範圍內，應負與公司董事相同之損害賠償責任。</p>		<p>或為他人而違反前述忠實義務，股東會得決議將該等行為之任何所得視為本公司之所得。</p> <p>如任何董事為本公司執行職務而有違反相關法令並致第三人受有損害時，依據英屬開曼群島法律，該董事對該第三人應與本公司負連帶賠償責任；在此情形下，該董事應賠償本公司對第三人請求所生之損害。依據英屬開曼群島法律，本公司之經理人與監察人(如有)應在其各自職務範圍內與本公司負連帶賠償責任。</p>	<p>仍無法直接對董事主張。</p>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7年3月21日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6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7年3月21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8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林志峰





##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公司造具 2017 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業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中華民國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出具查核報告書，敬請 鑒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陳喜翰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三 月 二 十 一 日

本公司 106 年度（自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 志 峰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3 月 21 日

### 會計師查核報告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科嘉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中華民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中華民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科嘉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科嘉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科嘉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科嘉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科嘉集團除個別評估逾期應收帳款減損金額外，並參考群組內交易對方過去拖欠紀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評估群組之回收率，計算無法回收之金額，藉由調整備抵呆帳認列減損，相關會計政策參閱附註四(十一)。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科嘉集團應收帳款餘額 701,498 仟元，其中已逾期但尚未減損應收帳款計有 55,534 仟元（參閱財務報告附註十）。本會計師認為管理階層係以估計認列其減損金額，並受到其對客戶信用風險評等假設之影響，故相關風險為應收帳款之可回收性評估。

本會計師針對內部控制制度中有關管理階層執行應收帳款帳齡分析表每月複核情形之有效性進行測試。

本會計師除測試應收帳款帳齡之可靠性，亦依其減損提列政策、歷史無法收回帳款之比率、當年度收款情形及檢視主要客戶營業收入與獲利是否有重大變化等資訊，核算並確認管理階層所提列之應收帳款備抵呆帳之合理性。

本會計師亦評估管理階層對已逾期應收帳款期後收款之情形，以考量其提列備抵呆帳之適足性。

### 存貨之淨變現價值

科嘉集團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因市場需求及規格等因素導致存貨滯銷或過時，須提列跌價或呆滯損失，尤其有關呆滯損失之估計。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帳列存貨淨額為 161,937 仟元（參閱財務報告附註十一），相關會計政策參閱財務報告附註四(六)，由於呆滯損失係依據存貨庫齡狀況及歷史經驗所估計之比率提列存貨呆滯損失。本會計師認為管理階層係以估計認列其呆滯損失之金額，故相關風險為提列存貨呆滯損失適當性之評估。

本會計師對此之查核程序包括：

依照本會計師對於其產品庫齡及產品性質之瞭解，評估用以計算年底存貨呆滯損失提列方法之合理性。

於存貨實地盤點時，觀察久未異動之存貨是否已列入存貨呆滯之評估。

取得科嘉集團存貨庫齡分析表，驗證存貨庫齡之真實性及驗算年底存貨呆滯損失計算之正確性。

複核存貨庫齡狀況，比較歷史提列呆滯損失及存貨以往年度實際處分之情形，以評估存貨呆滯損失之適足性。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中華民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中華民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科嘉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科嘉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科嘉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科嘉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科嘉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科嘉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科嘉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廖婉怡

廖婉怡



會計師 劉永富

劉永富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3 月 21 日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434,623	18	\$	642,449	2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及七)		19,200	1		9,592	1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八)		45,907	2		-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九)		305,730	12		-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十)		-	-		96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五及十)		701,498	29		692,213	27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及十)		467	-		6,819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六)		686	-		1,204	-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一)		161,937	7		166,701	7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二、十七及三四)		38,764	1		361,316	14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708,812</u>	<u>70</u>		<u>1,880,390</u>	<u>74</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四)		51,837	2		55,282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五及三四)		499,378	21		537,461	21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六)		78,074	3		4,32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六)		20,057	1		16,242	1
1985	長期預付租賃款(附註十七)		37,273	2		39,198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八)		30,587	1		23,624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717,206</u>	<u>30</u>		<u>676,133</u>	<u>26</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2,426,018</u>	<u>100</u>		<u>\$ 2,556,523</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九及三四)	\$	-	-	\$	12,912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註四及七)		-	-		975	-
2170	應付帳款		108,388	4		107,288	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三三)		25,678	1		29,045	1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一)		255,966	11		275,765	1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六)		13,176	1		16,571	1
2250	負債準備(附註四及二二)		2,513	-		470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附註四、二十及三四)		148,602	6		145,463	6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953	-		678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555,276</u>	<u>23</u>		<u>589,167</u>	<u>23</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六)		51,239	2		61,616	3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227	-		1,185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52,466</u>	<u>2</u>		<u>62,801</u>	<u>3</u>
2XXX	負債總計		<u>607,742</u>	<u>25</u>		<u>651,968</u>	<u>26</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543,375	23		543,375	21
3200	資本公積		808,412	33		808,412	3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35,833	6		124,920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8,189	2		58,189	2
3350	未分配盈餘		275,613	11		417,117	16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469,635	19		600,226	23
3400	其他權益	(	74,063)	(3)	(	47,458)	(2)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u>1,747,359</u>	<u>72</u>		<u>1,904,555</u>	<u>74</u>
36XX	非控制權益		70,917	3		-	-
3XXX	權益總計		<u>1,818,276</u>	<u>75</u>		<u>1,904,555</u>	<u>74</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2,426,018</u>	<u>100</u>		<u>\$ 2,556,523</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				
4100	銷貨收入	\$ 1,619,841	100	\$ 1,652,150	1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及三三）				
5110	銷貨成本	<u>1,297,074</u>	<u>80</u>	<u>1,314,033</u>	<u>79</u>
5900	營業毛利	<u>322,767</u>	<u>20</u>	<u>338,117</u>	<u>21</u>
	營業費用（附註三三）				
6100	推銷費用	36,661	2	41,246	3
6200	管理費用	127,379	8	137,223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47,138</u>	<u>3</u>	<u>50,102</u>	<u>3</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211,178</u>	<u>13</u>	<u>228,571</u>	<u>14</u>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附註二五）	( <u>6,693</u> )	( <u>1</u> )	<u>1,552</u>	<u>-</u>
6900	營業淨利	<u>104,896</u>	<u>6</u>	<u>111,098</u>	<u>7</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份額（附註十四）	1,675	-	5,254	-
7100	利息收入	14,823	1	18,717	1
7110	租金收入	2,600	-	2,162	-
7130	股利收入	529	-	175	-
7190	其他收入	8,891	-	4,008	-
7225	處分投資淨益（附註二五）	208	-	1,518	-
7230	淨外幣兌換利益（附註二五）	-	-	32,815	2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評價（損）益	1,064	-	( <u>2,144</u> )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590	什項支出	(\$ 340)	-	(\$ 2,330)	-
7630	淨外幣兌換損失(附註二五)	( 71,128)	( 4)	-	-
7510	利息費用	( 3,915)	-	( 4,589)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45,593)	( 3)	55,586	3
7900	稅前淨利	59,303	3	166,684	10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六)	37,465	2	57,549	3
8200	淨 利	21,838	1	109,135	7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25,258)	( 1)	( 127,389)	( 8)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1,090)	-	-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 26,348)	( 1)	( 127,389)	( 8)
8500	綜合損益總額	(\$ 4,510)	-	(\$ 18,254)	( 1)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32,421	2	\$ 109,135	7
8620	非控制權益	( 10,583)	( 1)	-	-
8600		\$ 21,838	1	\$ 109,135	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5,816	-	(\$ 18,254)	( 1)
8720	非控制權益	( 10,326)	-	-	-
8700		(\$ 4,510)	-	(\$ 18,254)	( 1)
	每股盈餘(附註二七)				
9710	基 本	\$ 0.60		\$ 2.01	
9810	稀 釋	\$ 0.60		\$ 1.9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之其他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	權益		
A1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43,375	\$ 808,412	\$ 101,558	\$ 58,189	\$ 494,356	\$ 2,085,821
B1	104 年度盈餘分配	-	23,362	-	-	( 23,362)	-
B5	法定盈餘公積 母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163,012)	-	( 163,012)	( 163,012)
D1	105 年度淨利	-	-	-	-	109,135	109,135
D3	105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127,389)	-	( 127,389)
D5	105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27,389)	-	( 18,254)
Z1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543,375	808,412	124,920	58,189	417,117	1,904,555
B1	105 年度盈餘分配	-	-	10,913	-	( 10,913)	-
B5	法定盈餘公積 母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163,012)	-	( 163,012)	( 163,012)
D1	106 年度淨利 (損)	-	-	-	-	32,421	( 10,583)
D3	106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25,515)	( 1,090)	( 26,348)
D5	106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25,515)	( 1,090)	( 4,510)
O1	非控制權益增加	-	-	-	-	-	81,243
Z1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543,375	\$ 808,412	\$ 135,833	\$ 58,189	\$ 275,613	\$ 1,818,27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6 年度	105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 59,303	\$ 166,684
A20000	調整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60,301	70,908
A20200	攤銷費用	41,344	33,800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評價損（益）	( 1,064)	2,144
A20900	利息費用	3,915	4,589
A21200	利息收入	( 14,823)	( 18,717)
A21300	股利收入	( 529)	( 175)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利益份額	( 1,675)	( 5,254)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益）	6,693	( 1,757)
A22800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	205
A23100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2,679	( 1,518)
A23200	處分子公司利益（附註二八）	( 2,887)	-
A237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17,160	5,436
A29900	提列（迴轉）負債準備	2,043	( 10,835)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11,469)	( 6,613)
A312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46,997)	-
A31130	應收票據	96	20
A31150	應收帳款	( 12,164)	149,033
A31180	其他應收款	( 50)	58
A31200	存 貨	4,759	2,93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 28,486)	( 38,633)
A32150	應付帳款	1,170	( 15,984)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 3,367)	( 16,789)
A32180	其他應付款	( 23,751)	( 30,63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75	( 280)
A33000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入	52,476	288,628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776)	( 1,53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53,130)	( 57,39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 1,430)	229,69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 年度	105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6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302,428)	\$ -
B02300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附註二 八)	6,588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二 九)	( 85,958)	( 51,777)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0,069	5,646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增加)	2,275	( 1,834)
B04500	取得其他無形資產	( 351)	( 418)
B05500	處分預付投資性不動產價款	11,268	-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增加)	132,207	( 132,207)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 12,024)
B07500	收取之利息	21,225	12,395
B07600	收取之股利	5,664	4,054
B09900	受限制存款減少 (增加)	<u>185,506</u>	<u>( 156,351)</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 13,935)</u>	<u>( 332,516)</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減少	( 12,912)	( 28,163)
C031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減少)	42	( 13)
C04500	支付母公司業主股利	<u>( 163,012)</u>	<u>( 163,012)</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 175,882)</u>	<u>( 191,188)</u>
DDDD	匯率變動之影響	<u>( 16,579)</u>	<u>( 124,486)</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	( 207,826)	( 418,497)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642,449</u>	<u>1,060,946</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434,623</u>	<u>\$ 642,44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母公司及由母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簡稱「合併公司」）於 98 年 8 月 17 日設立於英屬開曼群島，主要係為向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申請股票上市進行組織架構重組而設立，重組後母公司成為所有合併個體之控股公司，母公司於 98 年 12 月設立台灣分公司。母公司於 100 年 11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母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7 年 3 月 21 日經母公司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合併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合併公

司進行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合併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係增加關係人交易之揭露，請參閱附註三三。

(二) 107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u>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4 之修正「於 IFRS 4『保險合約』下 IFRS 9『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IFRS 12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

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以 106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之金融資產與當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下列金融資產之分類與衡量將因適用 IFRS 9 而改變：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債券投資，其原始認列時之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其經營模式係以持有金融資產以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目的，依 IFRS 9 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IFRS 9 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應認列備抵損失。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備抵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備抵損失係按



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合併公司評估對於應收帳款將適用簡化做法，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合併公司預期適用 IFRS 9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將使金融資產之信用損失更早認列。

合併公司選擇於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之認列、衡量與減損規定時不重編 106 年度比較資訊，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將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並將揭露適用 IFRS 9 之分類變動及調節資訊。

追溯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分類、衡量與減損規定，對 107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影響預期如下：

	106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7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資產、負債及 權益之影響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一流 動	\$ -	\$ 45,907	\$ 45,90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一流動	<u>45,907</u>	<u>(45,907)</u>	<u>-</u>
資產影響	<u>\$ 45,907</u>	<u>\$ -</u>	<u>\$ 45,907</u>
保留盈餘	<u>\$ -</u>	<u>\$ -</u>	<u>\$ -</u>
權益影響	<u>\$ -</u>	<u>\$ -</u>	<u>\$ -</u>

##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合併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合併公司選擇僅對 107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 IFRS 15，相關累積影響數將調整於該日保留盈餘。

此外，合併公司將揭露 107 年若仍繼續適用現行會計處理，其與適用 IFRS 15 之差異說明。

追溯適用 IFRS 15 對合併公司 107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預計無重大影響。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3)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4)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合併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金管會於 106 年 12 月 19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08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6。

註 4：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合併公司為承租人，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母公司及由母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

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處分損益係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以及(2)前子公司之資產（含商譽）與負債及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合併公司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合併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三、附表五及六。

####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所有權益，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

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九)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請參閱附註三二。

####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 C.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與其他應收款）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金融負債

###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係持有供交易。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二。

###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可轉換公司債

合併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

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 (十二) 負債準備

退貨及折讓之負債準備係依管理階層對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予以估計，於相關產品認列收入之日同時認列。

#### (十三)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

##### 1. 貨物之銷售

銷售貨物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貨物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貨物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 (十四) 租賃

#####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 (十五)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資訊如下：

#### (一)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帳款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除個別評估其減損金額外，並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紀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認列減損。

#### (二)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存貨另依庫齡狀況評估其呆滯情形，並依據歷史經驗估計其提列減損金額之比率，作為評估存貨呆滯損失之基礎。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720	\$ 792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58,347	537,144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u>275,556</u>	<u>104,513</u>
	<u>\$ 434,623</u>	<u>\$ 642,449</u>

銀行活期存款及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內之銀行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銀行活期存款	0.01%~0.35%	0.01%~0.50%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內之銀行		
定期存款	1.30%~3.24%	2.03%~6.09%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u>		
非衍生金融資產		
— 國內上市(櫃)股票	\$ 17,928	\$ 9,592
—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u>1,272</u>	<u>-</u>
	<u>\$ 19,200</u>	<u>\$ 9,592</u>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 贖賣回權	<u>\$ -</u>	<u>\$ 975</u>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國外投資		
長江實業地產控股公司—		
永續型債券	<u>\$ 45,907</u>	<u>\$ -</u>

合併公司於106年10月購買長江實業地產控股公司所發行之永續型債券，票面利率為4.6%。

九、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國債逆回購	<u>\$ 305,730</u>	<u>\$ -</u>

合併公司持有之國債逆回購，到期日區間為 107 年 1 月 2 日至 1 月 8 日，利率區間為 11.85%~18.05%。

十、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u>\$ -</u>	<u>\$ 96</u>
應收帳款	<u>\$ 701,498</u>	<u>\$ 692,213</u>
其他應收款		
應收利息	\$ 404	\$ 6,806
其 他	<u>63</u>	<u>13</u>
	<u>\$ 467</u>	<u>\$ 6,819</u>

合併公司對貨物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90 至 12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除個別帳款有客觀減損證據而個別評估其減損金額外，合併公司參考群組內交易對方過去拖欠紀錄及分析目前財務狀況，評估群組之回收率，計算無法收回之金額，提列備抵呆帳。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645,964	\$ 688,604
1~60天	55,521	3,609
61~90天	<u>13</u>	<u>-</u>
	<u>\$ 701,498</u>	<u>\$ 692,213</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60天	\$ 55,521	\$ 3,609
61~90天	<u>13</u>	<u>-</u>
	<u>\$ 55,534</u>	<u>\$ 3,609</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

106年及105年應收帳款經評估無須提列備抵呆帳。

#### 十一、存貨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原物料	\$ 90,059	\$ 80,043
在製品	33,877	35,363
製成品	38,001	51,295
	<u>\$ 161,937</u>	<u>\$ 166,701</u>

106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為1,297,074仟元，其中包含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1,691仟元。105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為1,314,033仟元，其中包含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9,150仟元。

#### 十二、其他流動資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預付款項	\$ 36,984	\$ 41,237
預付租賃款（附註十七）	1,053	1,074
受限制存款（附註三四）	-	185,506
其他金融資產－原始到期日 超過3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	-	132,207
其他	727	1,292
	<u>\$ 38,764</u>	<u>\$ 361,316</u>

#### 利率區間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受限制存款	-	1.75%~4.50%
其他金融資產－原始到期日 超過3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	-	0.48%~1.30%

受限制存款係作為融資額度及進口原物料關稅之擔保。



### 十三、子 公 司

####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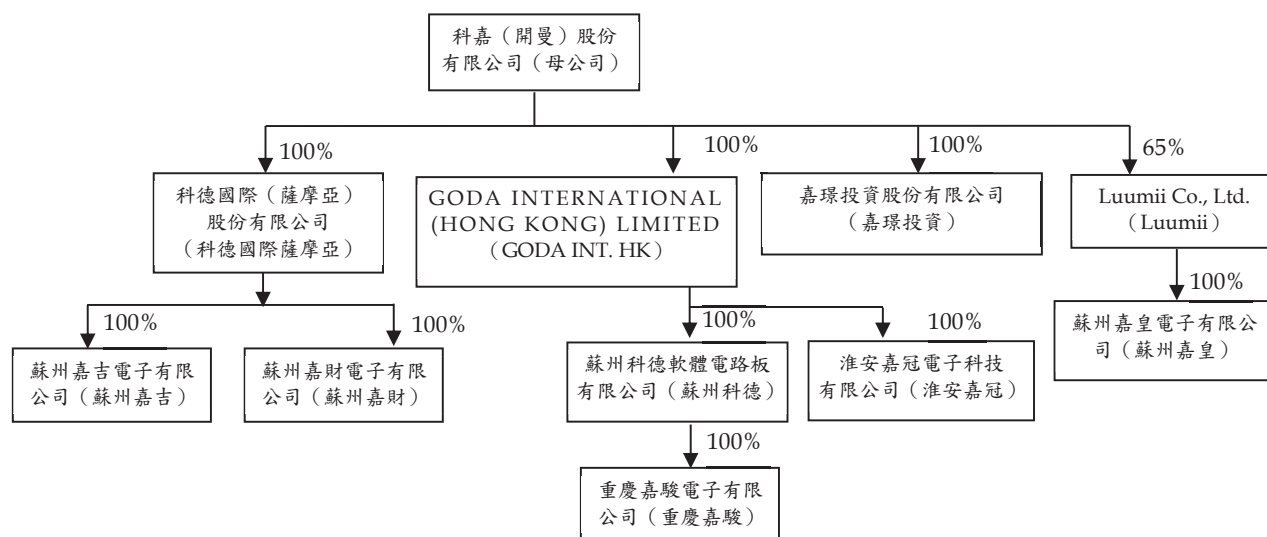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	
			106年 12月31日	105年 12月31日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 公司	科德國際(薩摩亞)股份有限 公司	一般投資	100	100
	GODA INTERNATIONAL (HONG KONG) LIMITED	一般投資	100	100
	嘉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	100	100
	Luumii Co., Ltd. (註1)	一般投資	65	-
科德國際(薩摩亞) 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嘉財電子有限公司	軟體電路板等之製造及銷售	100	100
	蘇州嘉吉電子有限公司	軟體電路板等之製造及銷售	100	100
GODA INTERNATIONAL (HONG KONG) LIMITED	蘇州科德軟體電路板有限公司	軟體電路板等之製造及銷售	100	100
	淮安嘉冠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註2)	軟體電路板等之製造及銷售	100	100
蘇州科德軟體電路板 有限公司	重慶嘉駿電子有限公司	軟體電路板等之製造及銷售	100	100
蘇州嘉吉電子有限公司	重慶嘉峰電子有限公司(註3)	矽膠按鍵之製造及銷售	-	55
蘇州嘉財電子有限公司 Luumii Co., Ltd.	重慶嘉峰電子有限公司(註3)	矽膠按鍵之製造及銷售	-	45
	蘇州嘉皇電子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鍵盤背光零件	100	-

註1：母公司於106年6月以美金5,000仟元(包含應付股款美金2,000仟元)及少數股權以安置背光產生源之鍵盤背後照明相關專利權美金2,700仟元(新台幣81,243仟元)作價入股成立Luumii Co., Ltd.。

註2：截至107年3月21日止尚於清算程序中。

註3：合併公司於106年8月簽訂出售該子公司全部持股予非關係人，請參閱附註二八。

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之投資關係及持股比例如下  
所示：



(二)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

子 公 司 名 稱	主 要 營 業 場 所	非控制權益所持股 權及表決權比例
LUUMII	英屬維京群島	106年12月31日 35%
子 公 司 名 稱	分 配 予 非 控 制 權 益 之 損 益	非 控 制 權 益
LUUMII	106年度 (\$ 10,583)	106年12月31日 \$ 70,917

以下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編製：

LUUMII 公司及其子公司

	106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92,077
非流動資產	116,205
流動負債	( 6,092)
權益	<u>\$ 202,190</u>
權益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131,273
LUUMII 公司之非控制 權益	<u>70,917</u>
	<u>\$ 202,190</u>

	106年度
營業收入	<u>\$ 367</u>
本期淨損	(\$ 30,239)
其他綜合損益	<u>736</u>
綜合損益總額	<u>(\$ 29,503)</u>
淨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19,656)
LUUMII 公司之非控制 權益	<u>( 10,583)</u> <u>(\$ 30,239)</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19,177)
LUUMII 公司之非控制 權益	<u>( 10,326)</u> <u>(\$ 29,503)</u>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30,820)
投資活動	( 37,801)
籌資活動	89,280
匯率變動之影響	<u>1,442</u>
淨現金流入	<u>\$ 22,101</u>

#### 十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非上市(櫃)公司		
百傑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 51,837</u>	<u>\$ 55,282</u>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06年度	105年度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 1,675	\$ 5,254
其他綜合損益	<u>-</u>	<u>-</u>
綜合損益總額	<u>\$ 1,675</u>	<u>\$ 5,254</u>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係依據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 十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自有土地	\$ 83,771	\$ 83,771
建築物	186,806	216,851
機器設備	193,815	190,911
儀器設備	7,521	10,537
運輸及其他設備	9,770	11,929
租賃改良物	17,668	23,462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27	-
	<u>\$ 499,378</u>	<u>\$ 537,461</u>

成本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儀器設備	運輸及其他設備	租賃改良物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計
105年1月1日餘額	\$ 83,771	\$ 531,586	\$ 544,590	\$ 74,694	\$ 38,145	\$ 39,414	\$ 1,155	\$ 1,313,355
增添	-	5,062	43,977	150	4,961	-	-	54,150
處分	-	-	( 60,506)	( 1,163)	( 1,085)	-	-	( 62,754)
重分類	-	-	1,108	-	-	-	( 1,108)	-
淨兌換差額	-	( 39,821)	( 47,477)	( 6,087)	( 3,015)	( 3,260)	( 47)	( 99,707)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83,771</u>	<u>496,827</u>	<u>481,692</u>	<u>67,594</u>	<u>39,006</u>	<u>36,154</u>	<u>-</u>	<u>1,205,044</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5年1月1日餘額	-	( 278,697)	( 338,099)	( 61,140)	( 27,518)	( 9,701)	-	( 715,155)
處分	-	-	56,891	1,003	971	-	-	58,865
認列減損損失	-	-	( 5,436)	-	-	-	-	( 5,436)
折舊費用	-	( 24,549)	( 37,558)	( 2,022)	( 2,811)	( 3,968)	-	( 70,908)
淨兌換差額	-	23,270	33,421	5,102	2,281	977	-	65,051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u>	<u>( 279,976)</u>	<u>( 290,781)</u>	<u>( 57,057)</u>	<u>( 27,077)</u>	<u>( 12,692)</u>	<u>-</u>	<u>( 667,583)</u>
105年12月31日淨額	<u>\$ 83,771</u>	<u>\$ 216,851</u>	<u>\$ 190,911</u>	<u>\$ 10,537</u>	<u>\$ 11,929</u>	<u>\$ 23,462</u>	<u>\$ -</u>	<u>\$ 537,461</u>
106年1月1日餘額	\$ 83,771	\$ 496,827	\$ 481,692	\$ 67,594	\$ 39,006	\$ 36,154	\$ -	\$ 1,205,044
增添	-	922	64,409	989	2,246	-	27	68,593
處分	-	( 15,033)	( 47,784)	( 3,228)	( 1,275)	-	-	( 67,320)
處分子公司	-	-	( 2,708)	( 728)	( 1,917)	( 2,735)	-	( 8,088)
淨兌換差額	-	( 8,871)	( 25,322)	( 3,541)	( 1,035)	( 743)	-	( 39,512)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83,771</u>	<u>473,845</u>	<u>470,287</u>	<u>61,086</u>	<u>37,025</u>	<u>32,676</u>	<u>27</u>	<u>1,158,717</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6年1月1日餘額	-	( 279,976)	( 290,781)	( 57,057)	( 27,077)	( 12,692)	-	( 667,583)
處分	-	9,930	36,530	3,002	1,096	-	-	50,558
處分子公司	-	-	2,131	650	1,835	2,735	-	7,351
認列減損損失	-	-	( 12,853)	( 1,487)	( 1,082)	( 1,738)	-	( 17,160)
折舊費用	-	( 22,106)	( 30,032)	( 1,921)	( 2,700)	( 3,542)	-	( 60,301)
淨兌換差額	-	5,113	18,533	3,248	673	229	-	27,796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u>	<u>( 287,039)</u>	<u>( 276,472)</u>	<u>( 53,565)</u>	<u>( 27,255)</u>	<u>( 15,008)</u>	<u>-</u>	<u>( 659,339)</u>
106年12月31日淨額	<u>\$ 83,771</u>	<u>\$ 186,806</u>	<u>\$ 193,815</u>	<u>\$ 7,521</u>	<u>\$ 9,770</u>	<u>\$ 17,668</u>	<u>\$ 27</u>	<u>\$ 499,378</u>

合併公司經評估部分設備之帳面價值無法回收，故於 106 及 105 年度分別認列減損損失 17,160 仟元及 5,436 仟元，帳列於營業成本項下。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主建物	20 至 50 年
裝潢工程	3 至 10 年
機器設備	5 至 10 年
儀器設備	3 至 10 年
運輸及其他設備	3 至 10 年
租賃改良物	3 至 10 年

作為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四。

合併公司於 106 及 105 年度均無利息資本化情形。

十六、其他無形資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專利權	\$ 74,775	\$ 6
電腦軟體	<u>3,299</u>	<u>4,320</u>
	<u>\$ 78,074</u>	<u>\$ 4,326</u>

	專	利	權	電	腦	軟	體	合	計
<u>成 本</u>									
105年1月1日餘額	\$	139		\$	18,357			\$	18,496
單獨取得		-			418				418
處分		-		(	1,852)			(	1,852)
淨兌換差額		<u>-</u>		(	<u>1,307)</u>			(	<u>1,307)</u>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139</u>		<u>15,616</u>				<u>15,755</u>	
<u>累計攤銷</u>									
105年1月1日餘額	(	127)		(	12,342)			(	12,469)
攤銷費用	(	6)		(	1,475)			(	1,481)
處分		-			1,647				1,647
淨兌換差額		<u>-</u>			<u>874</u>				<u>874</u>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u>133)</u>		(	<u>11,296)</u>			(	<u>11,429)</u>
105年12月31日淨額	\$	<u>6</u>		\$	<u>4,320</u>			\$	<u>4,326</u>

<u>成 本</u>									
106年1月1日餘額	\$	139		\$	15,616			\$	15,755
單獨取得(附註十三)		81,243			351				81,594
淨兌換差額	(	<u>891)</u>		(	<u>267)</u>			(	<u>1,158)</u>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80,491</u>		<u>15,700</u>				<u>96,191</u>	
<u>累計攤銷</u>									
106年1月1日餘額	(	133)		(	11,296)			(	11,429)
攤銷費用	(	5,708)		(	1,277)			(	6,985)
淨兌換差額		<u>125</u>			<u>172</u>				<u>297</u>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u>5,716)</u>		(	<u>12,401)</u>			(	<u>18,117)</u>
106年12月31日淨額	\$	<u>74,775</u>		\$	<u>3,299</u>			\$	<u>78,074</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專利權	1 至 10 年
電腦軟體	1 至 10 年

十七、長期預付租賃款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土地使用權</u>		
流動（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 1,053	\$ 1,074
非流動	<u>37,273</u>	<u>39,198</u>
	<u>\$ 38,326</u>	<u>\$ 40,272</u>

十八、其他非流動資產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預付設備款	\$ 27,882	\$ 6,233
存出保證金（附註三十）	2,705	5,367
預付投資性不動產（附註三三）	-	<u>12,024</u>
	<u>\$ 30,587</u>	<u>\$ 23,624</u>

十九、短期借款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擔保短期借款	<u>\$ -</u>	<u>\$ 12,912</u>
利率區間	-	2.42%

合併公司為上述短期借款而提供抵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三四。

二十、應付公司債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國內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148,602	\$ 145,463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份	<u>148,602</u>	<u>145,463</u>
	<u>\$ -</u>	<u>\$ -</u>

母公司於 104 年 6 月 9 日公開發行 3 年期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依面額 150,000 仟元之 101.5% 發行計 152,250 仟元，票面年利率為 0%，到期日為 107 年 6 月 9 日。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滿 1 個月之翌日起（104 年 7 月 10 日）至到期日（107 年 6 月 9 日）轉換為母公司普通股，發行時轉換價格為 44.7 元。母公司 106 及 105 年度因發放現金股利，故於除息基準日依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分別調降轉換價格為 34.2 元及 37.6 元。另依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自 104 年 7 月 10 日至

107年4月29日止，若母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連續30個營業日超過當時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達30%或流通在外之債券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面額之10%，母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以106年6月9日（發行滿2年之日）為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債券持有人得於該日之前30日前以書面通知母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要求母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滿2年為債券面額之101.0025%。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可轉換公司債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2.14%。

主契約債務工具於104年6月9日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4,203仟元)	\$ 148,047
權益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權益之交易成本135仟元)	( 6,915)
贖賣回權價值	( 435)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負債之交易成本4,068仟元)	<u>\$ 140,697</u>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年初負債組成部分	\$ 145,463	\$ 142,392
以有效利率2.14%計算之利息	<u>3,139</u>	<u>3,071</u>
年底負債組成部分	<u>\$ 148,602</u>	<u>\$ 145,463</u>

#### 二一、其他應付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79,167	\$ 86,373
應付職工獎勵及福利金	66,721	67,756
應付消耗用品	40,997	39,409
應付加工費	24,005	26,881
應付稅金	6,086	7,573
應付設備款	5,860	1,576
應付休假給付	3,133	4,423
應付勞務費	2,960	2,084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2,530	8,600
應付租金	1,058	3,714
其他	<u>23,449</u>	<u>27,376</u>
	<u>\$ 255,966</u>	<u>\$ 275,765</u>

## 二二、負債準備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退貨及折讓—流動	<u>\$ 2,513</u>	<u>\$ 470</u>

退貨及折讓之負債準備係依管理階層之判斷及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並於相關產品出售時認列為營業收入之減項。

## 二三、退職後福利計畫

母公司之台灣分公司及嘉璟投資所適用中華民國「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大陸地區之各子公司之員工，係屬大陸地區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各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

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合併公司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成本	<u>\$ 19,151</u>	<u>\$ 20,667</u>
營業費用	<u>\$ 4,840</u>	<u>\$ 5,601</u>

科德國際薩摩亞、GODA INT. HK 及 LUUMII 未訂定員工退休辦法。

## 二四、權益

### (一) 普通股股本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80,000</u>	<u>80,000</u>
額定股本	<u>\$ 800,000</u>	<u>\$ 8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54,338</u>	<u>54,338</u>
已發行股本	<u>\$ 543,375</u>	<u>\$ 543,375</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 (二) 資本公積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u>		
股票發行溢價	<u>\$ 801,497</u>	<u>\$ 801,497</u>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可轉換公司債認股權	<u>\$ 6,915</u>	<u>\$ 6,915</u>

股票發行溢價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母公司於 98 年 12 月 31 日進行組織重組時，以 30,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與各子公司之原始投資人進行換股，各子公司之股東權益項目中與資產負債相關之科目（如累積換算調整數）按原金額轉列，餘超過前述股本者貸記資本公積。

##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中華民國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母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8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母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時，應依據下列順序分派或使用之：

1. 提撥應繳納之所得稅款；
2. 彌補以前年度之虧損；
3. 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公積已達本公司之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
4. 依據上市法令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
5. 可供分配盈餘（即其餘盈餘部分加計前期累計未分配盈餘）得經董事會提議股東紅利分派案，送請股東常會依據上市法令通

過，惟股東紅利金額不得低於年度總決算盈餘扣除上述 1.至 4. 項規定金額後之百分之十，股東紅利之分派得以現金及（或）股票方式發放，且現金紅利分派之比例不得低於股東紅利總金額之百分之十。

修正後章程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參閱附註二五之(五)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母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母公司於 106 年 6 月 22 日及 105 年 6 月 8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5 及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 元 )	
	105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4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0,913	\$ 23,362		
現金股利	163,012	163,012	\$ 3.0	\$ 3.0

母公司 107 年 3 月 21 日董事會擬議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 元 )
法定盈餘公積	\$ 3,242	
特別盈餘公積	15,874	
現金股利	54,337	\$ 1.0

有關 106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7 年 6 月 21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 (四) 其他權益項目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106年度	105年度
年初餘額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 1,090 )	-
年底餘額	<u>( \$ 1,090 )</u>	<u>\$ -</u>

(五) 非控制權益

	106年度	105年度
年初餘額	\$ -	\$ -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非控制權益專利權益增資	81,243	-
本年度淨損	( 10,583)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差額	<u>257</u>	<u>-</u>
年底餘額	<u>\$ 70,917</u>	<u>\$ -</u>

二五、淨利

(一) 折舊及攤銷費用

	106年度	105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1,880	\$ 61,410
營業費用	8,217	9,29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什 項支出	<u>204</u>	<u>204</u>
	<u>\$ 60,301</u>	<u>\$ 70,908</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4,359	\$ 32,319
營業費用	<u>6,985</u>	<u>1,481</u>
	<u>\$ 41,344</u>	<u>\$ 33,800</u>

(二)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06年度	105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淨(損)益	(\$ 6,693)	\$ 1,757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u>-</u>	<u>( 205)</u>
	<u>(\$ 6,693)</u>	<u>\$ 1,552</u>

(三) 處分投資損益

	106年度	105年度
處分子公司利益	\$ 2,887	\$ -
處分預付投資性不動產損失	( 755)	-
處分投資損淨(損)益	<u>( 1,924)</u>	<u>1,518</u>
	<u>\$ 208</u>	<u>\$ 1,518</u>

#### (四) 員工福利費用

	106年度	105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三)		
確定提撥計畫	\$ 23,991	\$ 26,268
其他員工福利	<u>494,476</u>	<u>547,945</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518,467</u>	<u>\$ 574,213</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92,395	\$ 438,276
營業費用	<u>126,072</u>	<u>135,937</u>
	<u>\$ 518,467</u>	<u>\$ 574,213</u>

#### (五)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母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3%~10%及不高於5%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6及105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107年3月21日及106年3月14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 估列比例

	106年度	105年度
員工酬勞	3.635%	3.801%
董事酬勞	2.708%	2.736%

##### 金 額

	106年度		105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1,450		\$ 5,000	
董事酬勞		1,080		3,60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5及104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105及104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母公司107及106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六) 外幣兌換損益

	106年度	105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59,352	\$ 145,077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 130,480)	( 112,262)
淨(損)益	( \$ 71,128)	\$ 32,815

二六、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6年度	105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49,400	\$ 74,696
以前年度之調整	853	891
	50,253	75,587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2,788)	( 18,03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37,465	\$ 57,549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稅前淨利	\$ 59,303	\$ 166,684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17%)	\$ 10,082	\$ 28,336
免稅所得	775	( 197)
不計入課稅所得課稅	( 6,579)	847
子公司盈餘之遞延所得稅影 響數	10,017	10,439
租稅優惠減免	( 927)	( 1,699)
未認列之虧損遞延	3,541	7,304
未認列之暫時性差異	614	492
於其他轄區營運之子公司不 同稅率之影響數	19,376	11,202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853	891
其他	( 287)	( 66)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37,465	\$ 57,549

母公司(不含台灣分公司)、科德國際薩摩亞及 LUUMII 依法免納所得稅。

中華民國於 107 年 2 月經總統公布修正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 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106 年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計因稅率變動而於 107 年調整增加 301 仟元。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u>686</u>	\$ <u>1,204</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u>13,176</u>	\$ <u>16,571</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6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淨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4,159	(\$ 853)	(\$ 90)	\$ 3,216
減損損失	1,878	528	( 31)	2,375
銷貨毛利財稅差	179	700	5	884
賠償費用	3,789	( 1,427)	( 89)	2,273
遞延佣金收入	764	( 46)	-	718
報廢損失	1,117	( 898)	( 32)	187
應付休假給付	710	( 202)	( 16)	492
兌換損失	-	219	-	219
遞延其他收入	946	( 210)	-	736
其他	<u>1,230</u>	<u>( 64)</u>	<u>( 23)</u>	<u>1,143</u>
	14,772	( 2,253)	( 276)	12,243
虧損扣抵	<u>1,470</u>	<u>6,289</u>	<u>55</u>	<u>7,814</u>
	<u>\$ 16,242</u>	<u>\$ 4,036</u>	<u>(\$ 221)</u>	<u>\$ 20,05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認列之子				
公司利益	\$ 58,993	(\$ 8,200)	(\$ 1,582)	\$ 49,211
銷貨毛利財稅差	2,023	42	( 37)	2,028
兌換利益	406	( 406)	-	-
其他	<u>194</u>	<u>( 188)</u>	<u>( 6)</u>	<u>-</u>
	<u>\$ 61,616</u>	<u>(\$ 8,752)</u>	<u>(\$ 1,625)</u>	<u>\$ 51,239</u>

105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淨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4,488	\$ 42	(\$ 371)	\$ 4,159
減損損失	4,585	( 2,435)	( 272)	1,878
銷貨毛利財稅差	5,855	( 5,430)	( 246)	179
賠償費用	2,464	1,599	( 274)	3,789
遞延佣金收入	1,281	( 516)	( 1)	764
報廢損失	1,123	91	( 97)	1,117
應付休假給付	970	( 189)	( 71)	710
兌換損失	757	( 757)	-	-
遞延其他收入	-	946	-	946
其他	1,569	( 219)	( 120)	1,230
	23,092	( 6,868)	( 1,452)	14,772
虧損扣抵	191	1,333	( 54)	1,470
	<u>\$ 23,283</u>	<u>(\$ 5,535)</u>	<u>(\$ 1,506)</u>	<u>\$ 16,242</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認列之				
子公司利益	\$ 88,506	(\$ 25,105)	(\$ 4,408)	\$ 58,993
銷貨毛利財稅差	1,243	924	( 144)	2,023
兌換利益	-	406	-	406
其他	-	202	( 8)	194
	<u>\$ 89,749</u>	<u>(\$ 23,573)</u>	<u>(\$ 4,560)</u>	<u>\$ 61,616</u>

(四)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07 年度到期	\$ -	\$ 4,837
108 年度到期	-	10,215
109 年度到期	-	7,787
110 年度到期	3,510	5,091
111 年度到期	14,320	-
	<u>\$ 17,830</u>	<u>\$ 27,930</u>

(五)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虧損遞延稅額及有效期限如下：

公 司 名 稱	尚未扣抵稅額	最後扣抵年度
淮安嘉冠	\$ 878	110
	<u>3,580</u>	111
	<u>4,458</u>	
蘇州科德	1,715	111
蘇州嘉吉	1,905	111
蘇州嘉皇	<u>4,194</u>	111
	<u>\$ 12,272</u>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台灣分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4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嘉環投資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4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七、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淨 利

	106年度	105年度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淨利	<u>\$ 32,421</u>	<u>\$ 109,135</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 32,421	\$ 109,135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稅後利息	<u>-</u>	<u>3,071</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32,421</u>	<u>\$ 112,206</u>

股 數

	106年度	105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54,338	54,338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	3,798
員工酬勞	<u>85</u>	<u>252</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54,423</u>	<u>58,388</u>

單位：仟股



106 年度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因可轉換公司債之潛在普通股列入計算後，將產生反稀釋作用，故不予列入。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 二八、處分子公司

合併公司於 106 年 8 月簽訂出售重慶嘉峰電子有限公司之合約，重慶嘉峰電子有限公司之營運項目為硅膠按鍵製造及銷售。合併公司於 106 年 9 月完成處分，並對子公司喪失控制。

### (一) 收取之對價

	重慶嘉峰電子 有 限 公 司
總收取對價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8,781

### (二) 對喪失控制之資產及負債之分析

	重慶嘉峰電子 有 限 公 司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2,193
應收帳款	2,879
存 貨	5
其他流動資產	95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37
存出保證金	387
流動負債	
應付帳款	( 70)
其他應付款	( 332)
處分之淨資產	\$ 15,894

### (三) 處分子公司之利益

	重慶嘉峰電子 有 限 公 司
收取之對價	\$ 18,781
處分之淨資產	( 15,894)
處分利益	<u>\$ 2,887</u>

### (四)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重慶嘉峰電子 有 限 公 司
以現金及約當現金收取之對價	\$ 18,781
減：處分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2,193</u>
	<u>\$ 6,588</u>

### 二九、部分現金交易

合併公司於 106 及 105 年度進行下列部分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

	106年度	105年度
支付部分現金購置不動產、廠房 及設備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68,593	\$ 54,150
預付設備款淨變動	21,649	( 7,451)
應付設備款淨變動	( 4,284)	<u>5,078</u>
支付現金	<u>\$ 85,958</u>	<u>\$ 51,777</u>

### 三十、營業租賃協議

營業租賃係承租廠房及員工宿舍，租賃期間為 5 至 10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租賃廠房及員工宿舍並無優惠承購權。

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分別為 1,341 仟元及 1,767 仟元。

106 及 105 年度認列為費用之租賃給付金額分別為 5,413 仟元及 7,615 仟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 年 內	\$ 3,612	\$ 7,470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15,152	18,937
超過 5 年	<u>182</u>	<u>8,641</u>
	<u>\$ 18,946</u>	<u>\$ 35,048</u>

### 三一、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 三二、金融工具

####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除下列揭露外，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 106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 148,602	\$ -	\$ 149,625	\$ 149,625

#### 105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 145,463	\$ -	\$ 148,470	\$ 148,470

上述第3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依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式決定。其中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所採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股價波動度。

####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1. 公允價值層級

#### 106年12月31日

	第1級	第2級	第3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 融資產				
－權益投資	\$ 17,928	\$ -	\$ -	\$ 17,928
－債務工具投資	1,272	-	-	1,272
	\$ 19,200	\$ -	\$ -	\$ 19,2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外上市有價證券				
－債務工具投資	\$ 45,907	\$ -	\$ -	\$ 45,907

105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  衡量之金融資產</u>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				
融資產				
— 權益投資	\$ 9,592	\$ -	\$ -	\$ 9,592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  衡量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	\$ -	\$ -	\$ 975	\$ 975

106 及 105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6 年度

	<u>透過損益按公允</u>
	<u>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u>
	<u>— 衍生工具</u>
年初餘額	\$ 975
認列於損益	( 975)
年底餘額	<u>\$ -</u>

105 年度

	<u>透過損益按公允</u>
	<u>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u>
	<u>— 衍生工具</u>
年初餘額	\$ 330
認列於損益	<u>645</u>
年底餘額	<u>\$ 975</u>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衍生工具—債券贖賣回權係採用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式估算公允價值，採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股價波動度。當股價波動度上漲，該等衍生工具公允價值將會上漲。

###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19,200	\$ 9,59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5,907	-
放款及應收款（註1）	1,442,318	1,659,290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975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387,083	403,321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受限制存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部分其他應付款及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及應付款項等。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承擔之主要市場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重大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三五。

###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個體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外幣，其匯率增加及減少 0.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0.1% 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下表係表示當個體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0.1% 時，將使稅前淨利或權益變動之金額；當個體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0.1% 時，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反向之同金額。

	美 元 之 影 響		人 民 幣 之 影 響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損益增(減)	(\$ 695)	(\$ 1,259)	(\$ 117)	(\$ 103)

以上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及人民幣計價之銀行存款及應收、應付款項。

###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321,472	\$ 422,235
— 金融負債	148,602	158,375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158,338	537,135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定。對於浮動利率之資產，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

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25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25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6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減少 396 仟元，主要係因合併公司之活期存款利率風險之暴險。

若利率增加／減少 25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5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減少 1,343 仟元，主要係因合併公司之活期存款利率風險之暴險。

###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0%，合併公司 106 及 105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持有供交易投資公允價值上升而增加／減少 1,920 仟元及 959 仟元。

##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使用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合併公司大客戶及存放於柬埔寨聯合商業銀行之定期存款。

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96% 及 94%。

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存放於柬埔寨聯合商業銀行之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為 180,768 仟元(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已無存放於柬埔寨聯合商業銀行之銀行定期存款。

###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合併公司透過維持足夠銀行存款及銀行融資額度並持續監督預計與實際現金流量，以及使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到期組合配合達到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的。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尚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289,280 仟元及 800,408 仟元。

下表係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到期分析，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 106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要求即付或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 98,555	\$ 134,066	\$ 5,860
固定利率工具	2.14%	\$ -	\$ -	\$ 150,000

#### 105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要求即付或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 107,037	\$ 136,333	\$ 1,576
固定利率工具	2.35%	\$ -	\$ 12,912	\$ 150,000



### 三三、關係人交易

合併公司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對關係人之相關交易條件係分別議定。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交易如下：

####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百傑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百傑電子)	關聯企業
林志峰	主要管理階層

#### (二) 進貨

關係人類別	106年度	105年度
關聯企業		
百傑電子	<u>\$ 169,575</u>	<u>\$ 177,356</u>

#### (三) 研究發展費用－物料消耗

關係人類別	106年度	105年度
關聯企業	<u>\$ 4</u>	<u>\$ 14</u>

#### (四) 應付關係人款項

關係人類別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百傑電子	<u>\$ 25,678</u>	<u>\$ 29,045</u>

#### (五) 處分其他資產

關係人類別	帳列項目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主要管理階層					
林志峰	預付投資性 不動產	<u>\$ 11,268</u>	<u>\$ -</u>	<u>(\$ 755)</u>	<u>\$ -</u>

合併公司於106年3月14日董事會決議處分菲律賓預付投資性不動產予董事長，原始投資款為菲國比索16,571仟元(折合美金362仟元)，已於106年3月31日簽訂不動產權利讓渡合約，交易總價款為菲國比索18,739仟元(相當於美金373仟元)。

#### (六)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19,907	\$ 22,253
退職後福利	<u>534</u>	<u>482</u>
	<u>\$ 20,441</u>	<u>\$ 22,735</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 三四、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作為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融資額度及進口原物料關稅之擔保品：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20,961	\$ 122,661
受限制存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u>-</u>	<u>185,506</u>
	<u>\$ 120,961</u>	<u>\$ 308,167</u>

#### 三五、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 106年12月31日

	<u>外</u>	<u>幣</u>	<u>匯</u>	<u>率</u>	<u>帳面金額</u>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25,967	29.760	（美元：新台幣）		\$ 772,776
美元	19,031	6.5342	（美元：人民幣）		566,359
人民幣	41,463	4.5545	（人民幣：新台幣）		188,842
人民幣	2,356	0.1530	（人民幣：美元）		10,757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19,562	29.760	（美元：新台幣）		582,161
美元	2,066	6.5342	（美元：人民幣）		61,493
人民幣	18,029	4.5545	（人民幣：新台幣）		82,112

105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32,547	32.280	(美 元：新台幣)	\$	1,050,628		
美 元		31,582	6.9497	(美 元：人民幣)		1,019,472		
人 民 幣		37,647	4.629	(人民幣：新台幣)		174,266		
人 民 幣		2,287	0.1438	(人民幣：美 元)		10,586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21,302	32.280	(美 元：新台幣)		687,613		
美 元		3,825	6.9497	(美 元：人民幣)		123,476		
人 民 幣		17,777	4.629	(人民幣：新台幣)		82,289		

合併公司主要承擔美元及人民幣之外幣匯率風險。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未實現淨兌換（損）益如下：

外 幣	106年度		105年度	
	匯	率	匯	率
美 元	29.760 (美 元/新台幣)	未實現淨兌換 (損) 益	32.280 (美 元/新台幣)	未實現淨兌換 (損) 益
美 元	6.5342 (美 元/人民幣)	<u>(\$ 767)</u>	6.9497 (美 元/人民幣)	<u>\$ 3,111</u>
人 民 幣	4.5545 (人民幣/新台幣)	<u>(\$ 5,259)</u>	4.6290 (人民幣/新台幣)	<u>\$ 4,453</u>
人 民 幣	0.1530 (人民幣/美 元)	<u>(\$ 415)</u>	0.1438 (人民幣/美 元)	<u>(\$ 2,592)</u>
		<u>\$ 105</u>		<u>(\$ 96)</u>

### 三六、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二十及三二。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八。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附表一。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附表七。

### 三七、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從事軟體電路板等之製造及銷售，其應報導部門為單一營運部門。

#### (一) 主要產品之收入

合併公司之主要產品之收入分析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薄膜觸控開關	\$ 1,562,905	\$ 1,585,949
銘板及其他	56,936	66,201
	<u>\$ 1,619,841</u>	<u>\$ 1,652,150</u>

#### (二)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三個地區營運—大陸、台灣與其他。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中國大陸	\$ 1,616,293	\$ 1,651,766	\$ 448,847	\$ 469,302
台灣	792	50	173,530	190,589
其他	2,756	334	74,772	-
	<u>\$ 1,619,841</u>	<u>\$ 1,652,150</u>	<u>\$ 697,149</u>	<u>\$ 659,891</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所得稅資產。

#### (三)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10%以上者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甲公司	\$ 457,210	\$ 641,913
乙公司	365,140	361,626
丙公司	298,150	295,756
	<u>\$ 1,120,500</u>	<u>\$ 1,299,295</u>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註二)	期末餘額 (註二)	實際動支金額 (註三)	利率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帳	擔保名稱	保價	品對個別對象 價值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4	蘇州嘉財電子有限公司	重慶嘉聯電子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 90,090 (RMB 20,000)	\$ 45,545 (RMB 10,000)	\$ 45,545 (RMB 10,000)	4.35%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	\$ -	營業週轉	\$ -	-	\$ -	\$ - (USD 587,150) (註一)	\$ 17,473,591 (USD 587,150) (註一)
		蘇州科德軟體電路板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45,545 (RMB 10,000)	-	-	4.35%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	-	營業週轉	-	-	-	17,473,591 (USD 587,150) (註一)	17,473,591 (USD 587,150) (註一)

註一：母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百分之百之海外子公司間，對單一對象及資金貸與他人總限額以不超過母公司淨值之 10 倍為限。

註二：本期最高餘額及期末餘額係董事會通過之額度。

註三：實際動支金額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間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嘉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永續型債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00	\$ 28,551	-	\$ 28,551	註三
	長江實業地產控股有限公司	—	"	600	17,356	-	17,356	註三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95	4,817	-	4,817	註一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	"	52	3,588	0.056	3,588	註一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	—	"	30	3,225	-	3,225	註一
	中美冠科生物技術股份有限 公司	—	"	25	1,743	0.017	1,743	註一
	台達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	10	1,435	-	1,435	註一
	萬達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40	1,326	0.114	1,326	註一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	90	1,278	-	1,278	註一
	宏盛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	"	20	512	0.003	512	註一
	泰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0.047	4	-	4	註一
	可轉換公司債	—	"	12	1,272	-	1,272	註二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	16,650	75,627	-	75,627	-
債券類工具	—	—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 投資—流動	16,980	74,138	-	74,138	-
國債逆回購	—	—	"	13,610	60,306	-	60,306	-
蘇州嘉財電子有限公司	—	—	"	119,470	54,413	-	54,413	-
淮安嘉冠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	—	"	9,560	41,246	-	41,246	-
蘇州科德體電路板有限公司	—	—	"					
重慶嘉駿電子有限公司	—	—	"					
蘇州嘉吉電子有限公司	—	—	"					

註一：股票公允價值係按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收盤價計算。

註二：可轉換公司債公允價值係按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收市價計算。

註三：永續型債券公允價值係按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收市價計算。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三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期間	初買		入賣		出售		出期		末額
					金額	股數 / 單位數	金額	股數 / 單位數	金額	股數 / 單位數	金額	股數 / 單位數	
蘇州嘉財電子有限公司	債 國債逆回購	無活絡市場之 債務工具投資 — 流動	—	—	1,928,390	\$ 7,674,369 (RMB1,703,406)	1,911,740	\$ 7,601,153 (RMB1,687,155)	\$ 7,599,558 (RMB1,686,801)	1,595,354	16,650	\$ 75,627 (RMB 16,605)	
淮安嘉冠電子科技有限 公司	"	"	—	—	1,650,390	5,633,650 (RMB1,250,447)	1,633,410	5,561,696 (RMB1,234,476)	5,560,312 (RMB1,234,169)	1,384,307	16,980	74,138 (RMB 16,278)	
蘇州科德軟體電路板 有限公司	"	"	—	—	1,364,760	4,415,034 (RMB 979,963)	1,351,150	4,356,460 (RMB 966,962)	4,355,380 (RMB 966,722)	1,080,240	13,610	60,306 (RMB 13,241)	
重慶嘉駿電子有限公司	"	"	—	—	3,093,430	1,393,687 (RMB 309,343)	2,973,960	1,340,161 (RMB 297,463)	1,339,862 (RMB 297,396)	299,677	119,470	54,413 (RMB 11,947)	
蘇州嘉吉電子有限公司	"	"	—	—	725,220	2,515,926 (RMB 558,436)	715,660	2,475,694 (RMB 549,506)	2,475,126 (RMB 549,380)	568,126	9,560	41,246 (RMB 9,056)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者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四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人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逾金	應收應收		應收關係人款項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提列帳額	備抵金額
						額	額				
蘇州嘉財電子有限公司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160,571 (註一)	2.40	\$ -	-	-	-	\$ 84,830	\$ -	-
蘇州科德軟體電路板有限公司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149,972 (註一)	2.20	-	-	-	-	123,992	-	-
蘇州嘉吉電子有限公司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110,059 (註一)	2.41	-	-	-	-	44,691	-	-

註一：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投資公司名稱	大陸被投資公司	交易類型	金額 (註四)	占總進銷貨之比率(%)	交付條件	條件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應收(付)票據、帳款金額 (註四)	未實現損益 (註四)	備註
							交易條件	條件			
0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科德軟體電路板有限公司	佣金收入 代收	\$ 8,465	1	不定期結帳	雙方議定	\$ 16,389 ( 149,972)	\$ 941	註一及三 註二	
		蘇州嘉吉電子有限公司	佣金收入 代收	8,038	-	不定期結帳	雙方議定	25,305 ( 110,059)	772	註一及三 註二	
		蘇州嘉財電子有限公司	佣金收入 代收	7,507	-	不定期結帳	雙方議定	19,793 ( 160,571)	1,075	註一及三 註二	
		重慶嘉駿電子有限公司	佣金收入 代收	7,279	-	不定期結帳	雙方議定	18,810 ( 27,381)	85	註一及三 註二	
				-	-				-		

註一：係由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提供相關勞務賺取佣金收入。  
 註二：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代收大陸被投資公司之貿易款項。  
 註三：期末應收帳款係含代購業務採總額收付產生之餘額。  
 註四：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承前頁)

編 號 (註一)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註二)	交 易 目 的	往 來 金 額 (註五)	來 往 交 易 條 件 (註三)	情 形 估 計 總 營 收 或 總 資 產 之 比 率 (註四)
				銷貨收入	\$ 1,882	-	-
				加工收入	6,246	-	-
				銷貨成本	11,477	-	1
				加工成本	2,843	-	-
			3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2,965	-	-
				加工收入	12,254	-	1
				租金收入	234	-	-
				銷貨成本	98	-	-
				利息費用	1,737	-	-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33	-	-
			3	銷貨成本	147	-	-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322	-	-
			3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165	-	-
				銷貨收入	174	-	-
				加工收入	4,761	-	-
				租金收入	1,904	-	-
				其他收益	301	-	-
				銷貨成本	32	-	-
4	蘇州嘉吉電子有限公司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110,059	-	5
				存貨	772	-	-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25,305	-	1
				銷貨成本	8,613	-	1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12,210	-	1
			3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2,881	-	-
				銷貨收入	11,477	-	1
				加工收入	2,843	-	-
				銷貨成本	1,882	-	-
				加工成本	6,246	-	-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234	-	-
			3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75	-	-
				銷貨收入	632	-	-
				加工收入	3,265	-	-
				銷貨成本	181	-	-
				加工成本	411	-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科目	往來金額 (註五)	交易條件 (註三)	情形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或 (註四)
5	蘇州嘉財電子有限公司	重慶嘉駿電子有限公司	重慶嘉駿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 2	—	—	—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1,266	—	—	—
					銷貨收入	281	—	—	—
					銷貨成本	3,679	—	—	—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150	—	—	—
					銷貨收入	249	—	—	—
					銷貨成本	11	—	—	—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160,571	—	—	7
					存貨	1,075	—	—	—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19,793	—	—	1
					銷貨成本	7,507	—	—	—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2,965	—	—	—
					銷貨收入	98	—	—	—
					利息收入	1,737	—	—	—
加工成本	12,254	—	—	1					
租金支出	234	—	—	—					
6	重慶嘉駿電子有限公司	蘇州嘉皇電子有限公司	蘇州嘉吉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75	—	—	—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234	—	—	—
					銷貨收入	181	—	—	—
					加工收入	411	—	—	—
					銷貨成本	632	—	—	—
					加工成本	3,265	—	—	—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45,606	—	—	2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12	—	—	—
					銷貨收入	76	—	—	—
					銷貨成本	65	—	—	—
					利息收入	1,916	—	—	—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539	—	—	—
					其他收益	308	—	—	—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27,381	—	—	1
存貨	85	—	—	—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18,810	—	—	1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科目	往來		情形
					金額 (註五)	交易條件 (註三)	
				銷貨成本	\$	7,279	-
		蘇州科德軟體電路板有限公司	3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33	-
		蘇州嘉吉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147	-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1,266	-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2	-
				銷貨收入		3,679	-
		蘇州嘉財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成本		281	-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12	-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45,606	2
				銷貨收入		65	-
				銷貨成本		76	-
				利息費用		1,916	-
		重慶嘉峰電子有限公司 (註六)	3	加工成本		6,450	-
7	重慶嘉峰電子有限公司 (註六)	重慶嘉駿電子有限公司	3	加工收入		6,450	-
8	Lutumii Co., Ltd.	科嘉 (開曼) 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59,520	2
				服務費用		5,334	-
9	蘇州嘉皇電子有限公司	蘇州科德軟體電路板有限公司	3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165	-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322	-
				銷貨收入		32	-
				銷貨成本		435	-
				租金支出		1,904	-
				管理費用		40	-
				研發費用		4,761	-
		蘇州嘉吉電子有限公司	3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150	-
				銷貨收入		11	-
				銷貨成本		249	-
		蘇州嘉財電子有限公司	3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539	-
				銷貨成本		308	-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編號如下：

1. 母公司為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其編號如下：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與關係人相關交易關係分別議定。

註四：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本期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五：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註六：合併公司於 106 年 8 月簽訂出售該子公司全部持股予非關係人，並已於 106 年 9 月完成處分且對子公司喪失控制。

KO JA (CAYMAN) CO., LTD.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林 志 峰

